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2年 9 月29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6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6

二、机构设置....................................12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0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2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2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22

第四部分 附件....................................24

一、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24

二、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29

1、2020非税征收返还（果皮箱采购）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29

2、环卫工人春节慰问（2020）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33

3、环卫工人春节慰问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37

4、万缘垃圾压缩站项目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41

5、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45

6、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54

7、2020年渗滤液处置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61

8、2021年渗滤液处置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65

9、垃圾处理中心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69

10、环卫作业车辆运行材料及维修工时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73

11、环卫作业车辆燃料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79

12、垃圾压缩站水电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85

13、环卫临聘人员意外保险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89

14、环卫临聘人员养老、医疗、生育、失业、工伤保险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93

15、环卫临聘人员慰问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99

16、环卫临聘人员节假日加班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03

17、环卫临聘人员工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07

18、环卫工人休息点饮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11

19、环卫车辆保险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15

20、公厕运行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19

21、非机动车辆三者责任保险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26

22、宝轮城镇垃圾清运等环卫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30

23、医废处理中心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34

24、非税代征收费平台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39

25、存量垃圾转运焚烧处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43

26、城乡垃圾收运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50

27、监察人员服装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57

28、生活垃圾征收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60

29、环卫数字化平台运营服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64

30、渗滤液处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68

31、洒水车水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72

32、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应急处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78

33、环卫工人高温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83

三、2021年100万元以上（含）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187

1、渗滤液处理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187

2、宝轮城镇垃圾清运等环卫专项经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188

3、环卫车辆保险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189

4、万缘垃圾压缩站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190

5、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191

6、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192

7、2021年渗滤液处置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193

8、垃圾处理中心运行经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194

9、环卫作业车辆运行材料及维修工时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195

10、环卫作业车辆燃料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196

11、环卫临聘人员养老、医疗、生育、失业、工伤保险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197

12、环卫临聘人员工资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198

13、医废处理中心运行经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199

14、存量垃圾转运焚烧处理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200

15、城乡垃圾收运运行经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201

第五部分 附表202.................................20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拟定本区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方面的有关规章制度。

2.研究制定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及城市环境卫生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经费的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对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进行监督管理;参与数字化城市管理模式的组织、试点和实施工作。

3.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工作，依法对城市环境卫生实施监督检查;参与城市环卫设施建设项目的方案审查和实施监督管理，参与城市新建、改扩建项目中的城市环卫配套设施方案的审核和监督管理。

4.负责管理城市道路的冲洗洒水和生活垃圾、特种垃圾、建筑垃圾的收集、清运、处置;负责环境卫生企业的行业管理；负责建筑垃圾和建筑渣土运输、消纳等的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建筑垃圾处置场地的规划、定点和监督管理;负责对辖区内垃圾中转站的报批、修建和管理工作。

5.负责组织城市环卫的招商引资工作;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的科学研究和社会宣传教育工作。

6.负责行使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7.负责辖区内城市垃圾和医疗废弃物的收集、处理、处置及收费工作。

8.负责城区垃圾清运及消纳场、公厕的管理。

9.负责对全区各乡镇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实施监督、检查、指导、考核。

10.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清扫保洁扎实开展。**坚持对标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要求，对管辖范围内1300万余平方米的道路、廊道、广场和栖凤湖岸坡等区域环境卫生实行分类等级管理运行模式，同时对市城区主要干道、重点区域、重要节点加大清扫保洁、冲洗降尘作业力度，道路机械化清扫和高压冲水率均达85%以上，保洁质量大幅提高，最大程度上维护了市容市貌干净整洁。

**2.生活垃圾收运及时有序。**一是生活垃圾清运体系日趋完善。采取“定人、定岗、定路线、定任务”的方式，对清运车辆、清运线路、作业人员等进行全面“锁定”，做到清运区域全覆盖。二是加大清运处置工作监控力度。监察大队、业务股、车队管理人员以“跑、冒、滴、漏”问题整治为重点，不定期对城区、乡（镇）生活垃圾清运情况进行全面督查，阶段性设置固定检查卡点，确保垃圾清运工作有序开展。三是始终贯彻执行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工作责任制，全年共清运城区生活垃圾13万余吨、利州区乡（镇）生活垃圾3万余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处置16万余吨，清运率与无害化处理率均达100%。

**3.医疗废弃物收运处置规范有序。**一是严格按照固体废物收运处置规程和要求开展医疗废弃物收运处置工作。全年共签订医疗废物处置委托协议446份，收运处置医疗废物1300余吨，委托处置率达100%。二是高标准做好新冠疫情防控集中隔离点、居家隔离点特殊垃圾收运处置工作。按照“五专”收运处置模式，严格落实专人收运、专车运输、专袋包装、专线运输、专场处置的工作要求，加强涉疫垃圾收运处置，夯实了利州疫情防控最后防线，全年共收运处置集中隔离点、居家隔离点等场所特殊垃圾77000余公斤。

**4.公厕管护统一规范。**按照国家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及疫情防控工作要求，2021年，我中心进一步完善公厕管理各项规章制度，不断优化113座公厕的软硬件设施，更换温馨提示牌74个、男女厕标识牌96个、免费如厕牌79个、公厕管理制度牌34套，维修残疾人应急铃183个，完成广电中心公厕等7座公厕的维修改造，定时开展消毒消杀和粪污清掏工作，切实提升了公厕管护水平。

**5.餐厨垃圾收运处置和生活垃圾处置监管到位。**2021年度，我中心根据市中心城区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特许经营协议和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BOT协议相关内容，建立了餐厨垃圾收运处置、生活垃圾末端处置考核领导小组，按季度对广元瑞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元博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日常工作进行量化考核，考评结果作为绩效评价依据与付费挂钩，切实履行了餐厨垃圾收运处置和生活垃圾末端处置的监管职责。

**6.经济指标完成较好。**2021年，区上下达区环卫事务中心完成固投5000万元，向上争取资金3722万元，招商投资1亿元的工业项目1个；完成固定资产投资4012万元，超发改考核底线；统筹同城体制改革市级补助环卫资金7250万元和已到位向上争取资金850万元，实现向上争取资金总额为8100万元，完成目标任务217.62 %；全年成功引进市外工业项目1个，到位招商资金1亿元，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7.非税收入成绩斐然。**2021年，区上下达区环卫事务中心完成非税收入2800万元。我中心努力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各种困难，确保代收工作稳步推进，年度收费3181.07万元，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13.6%，其中，天然气代收生活垃圾处置费1132万元，市区财政代收246万元，我中心上门征收1223万元，收取医疗废物处置费580余万元。

**8.项目建设稳步实施。**一是总投资1810万元的万缘垃圾压缩中转站、环卫管理用房及公厕项目已于2021年6月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地灾治理和部分主体工程，项目推进顺利，预计2022年5月竣工并投入使用。二是垃圾处理厂渗滤液全量处置项目已进入立项阶段，项目采取EPC+O模式，计划2022年初全面开工建设。

**9.环保工作纵深推进。**一是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有关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要求，遵循“三管三必须”的原则，制定并印发了《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2021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施方案》，按月梳理环保工作薄弱点，查找环保风险隐患，统筹安排中央第二轮环保督察迎检工作。制定《迎接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方案》，同时针对2017年以来督察发现问题，分类建档，做到一个问题一个档案。二是认真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执行市、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要求，合理调配19辆扫地车、17辆洒水车、1辆抑尘车，按照主次干路高压冲洗与机扫联合作业模式，加强洒水降尘力度；根据市区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实时开展重污染天气防治行动；协同城管执法部门加强建渣清运路面抛撒问题整治，从源头减少扬尘数量，为降低污染指数、改善空气质量，确保我市空气质量优质达标做出了积极努力。

**10.乡村振兴全面推进。**2021年，我单位持续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乡村振兴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广元市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效、实施乡村振兴相关规定，携手市农行，派驻白朝乡新房村驻村第一书记1名、帮扶干部16名，在开展助农抢收、党组书记讲党课、引领产业发展的同时，重点协调培育村集体经济、夯实基层党建、大力整治村容村貌、树立新风民俗等工作。推行“挂牌认养土鸡”工作机制，代销新房土特产。同时，严格落实利州区乡镇（宝轮镇除外）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工作。我中心在系统梳理收运线路、收运点位的基础上，逐步优化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按需制定农村生活垃圾收运方案，确保辖区乡镇生活垃圾收运及无害化处置率均达100%。

**11.疫情防控常抓不懈。**常态化开展新冠疫情防控工作。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率先在全区范围内推行“五专”工作模式，制定了《区环卫事务中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和《区环卫事务中心新冠肺炎医疗废弃物管理专项应急工作方案》，在严峻形势下勇担重任，肩负起市城区集中隔离点、居家隔离点涉疫垃圾清运处置任务，加强疫苗接种宣传引导，协助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工作。截止12月底，共处置隔离点垃圾44694.1公斤、涉疫垃圾9302.7公斤、疫苗接种点医废垃圾2414.4公斤，完成疫苗接种3279人，接种率达97.24%，下沉嘉陵街道市场街社区一线达 500余人次。

**12.国卫复审履职尽责。**2021年，在广大环卫职工的共同努力下，持续深入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不折不扣完成各项复审迎检任务，在国卫复审暗访中发挥了中坚力量，助力广元取得826.1分的全省最高分数。

## 二、机构设置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下属二级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支出总计12324.75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入增加6905.16万元，增长127.41%、支出增加7045.02万元，增长133.44%。主要变动原因是年初专项项目经费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11529.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529.05万元，占1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0854.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61.7万元，占13.5%，项目支出9392.46万元，占86.5%。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12324.75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6905.16万元，增长127.41%、支出增加7045.02万元，增长133.44%。主要变动原因是年初专项项目经费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54.1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574.43万元，增长105.58%。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增项目支出。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854.1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28.81万元，占1.19%；**卫生健康支出**52.45万元，占0.48%；**节能环保支出**490.32万元，占4.52%；**城乡社区支出**6615.45万元，占60.95%；**农林水支出**3494万元，占32.19%；**住房保障支出**73.13万元，占0.67%。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0854.16万元，**完成预算88.07%。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97.9万元，完成预算98.57%。原因：人员退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4.19万元，完成预算1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6.73万元，完成预算98.54%。原因：人员退休。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52.45万元，完成预算100%，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207.3万元，完成预算99.86%，原因：支出减少。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支出决算为5190万元，完成预算93.89%。原因：项目进行中。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18.14万元，完成预算39.66%。原因：项目进行未结束，按进度支付。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73.13万元，完成预算98.17%。原因：未及时支付12月有关费用。
2.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 支出决算为490.32万元，完成预算100%。

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 支出决算为3494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61.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64.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97.1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1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9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1.19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19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及各市、县（区）等部门间指导交流工作就餐支出。国内公务接待6批次，113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19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广元市旺苍县环境卫生服务中心赴利州环卫事务中心考察餐厨垃圾规范化处理学习，花费0.1万元；资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赴广元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学习垃圾分类，花费0.17万元；四川省市政市容协会考察党建、城乡环境一体化、垃圾分类、清扫保洁等工作，花费0.12万元；昭化区城乡环卫事务中心赴利州区环卫事务中心考察学习，花费0.14万元；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来我单位考察学习垃圾分类经验，花费0.55万元；资阳市环卫管理处赴利州区考察学习物资采购、汽车维修、机械化作业等，花费0.11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洒水车水费、环卫车辆燃油费、环卫车辆维修费、临聘人员工资等项目等33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3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90.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90.32万元。主要用于渗漏液处置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共有车辆217辆，其中：其他用车21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环卫作业。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25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指其他用于生态功能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支出，生态护林员的劳务报酬等支出。

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8.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指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财政拨款收入：指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12.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2021年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我单位系区政府直属正科级全额预算事业单位。内设办公室、财务股、人力资源股、业务管理股、安全生产股、征收股、项目办7个股室；下设7个街道环卫所、环卫监察大队、公共环卫服务所（含运输服务队、公厕服务队、垃圾处理厂、医疗废弃物处置站）。

（二）机构职能

1.宣传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拟定本区城市环境卫生管理方面的有关规章制度。

2.研究鉴定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及城市环境卫生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编制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经费的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对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进行监督管理；参与数字化城市管理模式的组织、试点和实施工作。

3.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工作，依法对城市环境卫生实施监督检查；参与城市环卫设施建设项目的方案审查和实施监督管理，参与城市新建、改扩建项目中的城市环卫配套设施方案的审核和监督管理。

4.负责管理城市道路的冲洗洒水和生活垃圾、特种垃圾、建筑垃圾的收集、清运、处置；负责环境卫生企业的行业管理：负责建筑垃圾和建筑渣土运输、消纳等的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建筑垃圾处置场地的规划、定点和监督管理；负责对辖区内垃圾中转站的报批、修建和管理工作。

5.负责组织城市环卫的招商引资工作；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的科学研究和社会宣传教育工作。

6.负责行使城市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7.负责辖区内城市垃圾和医疗废弃物的收集、处理、处置及收费工作。

8.负责城区垃圾清运及消纳场所、公厕的管理。

9.负责对全区各乡镇的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实施监督、检查、指导、考核。

10.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截止2021年底，我局共有事业编制106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97人，退休人员82人，环卫临聘人员实际用工人数3186人，比去年实际用工人数增加49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1529.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529.05万元，占10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支出合计10854.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61.7万元，占13.47%；项目支出9392.46万元，占86.53%。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环卫车辆燃油费”、“垃圾厂运行经费”、“环卫车辆保险”等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所有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二）结果应用情况

内部应用：将环卫事务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和绩效评价结果情况作为改进部门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的重要依据，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完善相关办法、改进预算管理。

自评公开：根据预算信息公开的统一要求和规定内容与预决算同步公开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自觉接受社会公众对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情况的评判和监督。

问题整改及应用反馈：我中心将结合本次绩效自评结果，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加强自身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自评质量

按照2021年区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能职责，符合部门中长期实施规划；绩效指标清晰、可量化，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相对应，与2021年预算资金相匹配；预算配置科学合理，预算执行积极有效，预算管理透明规范，资产管理安全高效，职责履行目标完成、质量达标，履职效益较好。严格执行财经制度和管理规定，按时完成预算执行进度，严格控制、合理利用各项经费，鼓励合法合规的经费开支，按要求进行预算管理，不断完善资产管理制度，提高了国有资产使用效益。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对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5 分。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1年度我中心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预算执行进度合理，支出程序科学严谨，资金使用效益高，较好地完成了我部门本年度整体目标绩效。为建设更高品质的生态文化活力广元、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文明城市奠定基础，全面提高了环卫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以“精细管理、精益求精”为指导思想，不断提高环卫作业质量和管理水平，安全高效利用环卫资源，按照“作业精细化，服务全面化，管理长效化”的要求，理顺体制、创新机制、强化管理，进一步提升了环卫工作质量，为我市建设成“宜居、宜业、宜游”城市做出了巨大贡献。

（二）存在问题

1.预算绩效目标设置还需进一步细化和量化。本单位各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此外由于内部预算绩效职责不清，加上各部门各单位负责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人员流动性较大，对文件的理解不透，业务不精，设置绩效目标时存在简单化、片面化、形式化等问题。

2.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工作水平有待提高。开展的预算绩效管理的业务培训较少，预算绩效管理专业人员缺乏，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流动性大。

（三）改进建议

1.开展全过程绩效管理。增强绩效评价意识，由中心领导牵头组织召开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会议，明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职责。

2.希望财政部门能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相关培训，并对绩效目标的制定进行专门的培训与辅导，促进对绩效管理专业知识的学习，提高绩效管理业务工作能力。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0非税征收返还（果皮箱采购））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果皮箱采购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果皮箱采购由环卫事务中心业务股负责实施，该项目实施保障市城区环卫设施增设工作稳步推进。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服务市民，进一步提高生活垃圾收集率，改善人居环境质量，提升城市形象和品质。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不锈钢双桶果皮箱478个、不锈钢果皮箱门100对、玻璃钢材质内胆1500个、黑色塑料垃圾袋20000根；

经济效益指标：提升城市形象和品质，吸引外来客商和投资者；

社会效益指标：有效提升生活垃圾收集率和环境卫生质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进一步提高垃圾分类工作效率；

可持续发展指标：促进地区事务管理体系完善，促进城市发展；

满意度指标：城乡居民对生活垃圾收集工作满意度>95%。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利财投下〔2020〕42号的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果皮箱采购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70万元，均为2020年非税返还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7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65.9547万元，结余金额4.0453万元，其中履约保证金3.4713万元按合同约定到期支付。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在实施过程中，果皮箱采购项目采取公开招标方式，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制度，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委托四川中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事宜，通过政府采购确定广元黎运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为供应商，总价为69.426万元，2021年6月9日签订果皮箱采购合同。该项目严格执行预算资金支付程序，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果皮箱采购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保障单位职能职责的实现和城乡人居环境的改善，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构建和谐社会，巩固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促进文明城市创建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环卫事务中心实施的果皮箱采购专项预算支出项目自评等级为优秀。项目按照规定内容实施，全面达到预期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0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0年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项目主要用于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的发放，以保障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维护城市环境卫生，维护环卫群体稳定，提高环卫工人的积极性和归属感。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保障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及时到位，进而提升工作效率。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确保全体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按300元/人的正常发放。

项目效益：通过发放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体现了对他们的人文关怀，进一步提高环卫工人的幸福感，进而提升市容市貌，为广元人民创造出干净整洁，舒适优美的生产生活环境，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

满意度指标：环卫工人满意度为100%。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财政局下达我单位2020年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65.709万元，该项目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上级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广利财预下[2020]15号文件要求执行预算管理。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项目2020年预算金额为65.709万元，均为上级专项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65.70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65.709万元（其中2020年支出62.691万元，2021年支出1.698万元），均用于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发放；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1. 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结转的1.698万元用于2021年度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标准加强资金管理，保证支付依据合法合规，做到专款专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项目是对环卫工人的人文关怀，是对环卫工人春节坚守岗位的肯定与关爱，环卫工人满意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从社会效益上维护了队伍稳定，提升城市品位的同时也保障了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二是改善人居环境，进而营造出舒适和宁适性的适居环境、便利与效率性的宜居环境、生态与环保性的永居环境，提升了居民生活质量；三是促进了环卫工人工作积极性，保证了1-12月时时刻刻准备的状态。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的指标要求，该项目自评等级为优。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是政府对环卫工人人文关怀的体现，有效提高环卫工人工作效率。通过2020年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项目的实施，使我单位的环卫工作能够高效开展，极大提升了城区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的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建议上级部门继续支持关爱关心环卫弱势群体，加大财政投入，提高环卫工人工资收入和慰问金额。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年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项目主要用于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的发放，以保障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维护城市环境卫生，维护环卫群体稳定，提高环卫工人的积极性和归属感。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保障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及时到位，进而提升工作效率。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确保全体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按300元/人的正常发放；

项目效益：通过发放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体现了对他们的人文关怀，进一步提高环卫工人的幸福感，进而提升市容市貌，为广元人民创造出干净整洁，舒适优美的生产生活环境，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

满意度指标：环卫工人满意度为100%。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财政局根据广财预下〔2021〕2号文件通知，补助我单位2021年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65.709万元。该项目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上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广利财预下〔2021〕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65.709万元，均为上级专项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65.70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且按时发放到位。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64.389万元，均用于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发放；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2021年该项目资金用于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要求加强资金管理，保证支付依据合法合规，做到专款专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项目是对环卫工人的人文关怀，是对环卫工人春节坚守岗位的肯定与关爱，环卫工人满意率达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从社会效益上维护了队伍稳定，提升城市品位的同时也保障了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二是改善人居环境，进而营造出舒适和宁适性的适居环境、便利与效率性的宜居环境、生态与环保性的永居环境，提升了居民生活质量；三是促进了环卫工人工作积极性的同时也提高了临时加班人员的满意度，保证了1-12月时时刻刻准备的状态。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的指标要求，该项目自评等级为优。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是政府对环卫工人人文关怀的体现，有效提高环卫工人工作效率。通过2021年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项目的实施，使我单位的环卫工作能够高效开展，极大提升了城区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的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建议上级部门继续支持关爱关心环卫弱势群体，加大财政投入，提高环卫工人工资收入和慰问金额。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万缘垃圾压缩中转站、公厕和环卫管理房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于2013年争取了省上城市新区环卫建设专项补助资金886万元（广利财投下〔2021〕7号），于2016年1月取得广元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城市新区万缘新建日处理200吨垃圾压缩中转站、公厕和环卫管理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广发改〔2016〕31号），立项金额为3631万元，后因垃圾压缩生产工艺及项目用地和规划方案调整等，于2020年4月在利州区发展和改革局进行了重新立项，批复该工程预算总投资1810.32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广利发改发〔2020〕160号）。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保障城区垃圾压缩中转站正常运行，解决周边市民出行如厕需求。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总用地面积2630.57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141.67平方米，建设日处理200吨生活垃圾压缩站生产用房和配套管理用房及公厕一座。

社会效益指标：新建垃圾压缩中转站、公厕和环卫管理房，进一步更好地改善市民的生活环境，提升城市形象，为建设中国最干净城市和创建第七届文明城市奠定坚实的基础。

满意度指标：通过走访调查，居民满意度为98%。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指标值要分析并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预算总投资886万元，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补助资金。截止2021年底，该项目到位886万元(省上城市新区环卫建设专项补助资金886万元）。

截止评价时点，共支付项目资金337.03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余款将按工程进度及时支付。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万缘垃圾压缩中转站、公厕和环卫管理房项目由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一是认真执行资金管理制度和预算资金支付程序，严格按合同约定及单位审批流程支付各项款项。二是严格项目招标管理，按照招标程序依法确定了招标代理、施工、监理和设备供应单位，其中，土建工程中标单位为四川境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为7724285.85元，设备采购中标单位为重庆佳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为4358000元。三是严格项目实施管理，我单位落实专人（甲方代表）负责项目现场管理，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现场监理和甲方代表认真做好相关记录，严格工程计量和变更管理，全面加强工程质量监督和安全管理，确保项目有序实施。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土建工程于2021年6月9日开工，计划2022年6月4日竣工，因涉及重大设计变更，影响了施工进度，目前，装饰装修已全面完工，正在进行道路、绿化等附属设施施工，设备于2021年12月24日完成采购，目前已进入安装阶段，整个项目预计于2022年7月15日全面竣工并交付使用。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本项目属于城市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是按照生活垃圾转运站技术规范进行规划设计，通过工程措施，有效解决大石、雪峰及万缘片区生活垃圾的收集、消纳问题。二是该项目的实施，将有效减少生活垃圾清运作业成本，为政府节省大量财政支出。三是该项目实施后，可对辐射的东坝、龙潭片区的生活垃圾进行统一收集和管理，有效保护和改善区域环境。四是本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改善人居环境，为广元创建最干净城市和旅游名城作出贡献。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该项目总投资约1400万元， 2013年争取到省级专项资金886万元，目前，仍存在资金缺口。

（二）相关建议

建议由区财政解决项目资金缺口。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利州区城区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项目

2.建设背景与目标：随着城市面积扩张和人口数量增多，主城区现有垃圾分类设施设备破损、自然老化严重，不能满足工作、生活所需，为进一步提升城市品牌形象、提高城市居民生活水平，切实推进广元市垃圾分类工作，亟需对主城区现有垃圾分类设施设备进行更换和升级，为打造中国最干净城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建设川陕甘结合部区域中心现代化城市奠定坚实的基础。

3.建设地点：广元市利州区主城区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转下达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建〔2020〕191号)和市住建局《关于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分配的函》(广住建函〔2020〕 310号)、市城管局《关于报送城乡垃圾处理和生活垃圾分类事项资金分配的函》(广城函〔2020〕67号)提出的分配意见、广元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投〔2020〕 100号)和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转下达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广利财投〔2020〕 25号)下达资金550万元至环卫事务中心，于2020年12月到位。2021年4月，利州区环卫事务中心党组研究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使用事宜，2021年6月，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方案经利州区相关领导批准后开始实施，主要用于建设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100万元、更换果皮箱50万元、更换生活垃圾分类桶87.5万元、更换生活垃圾压缩站压缩箱100万元、更换其他垃圾压缩车和生活垃圾收运平板车80万元、购置万缘生活垃圾中转站垃圾分类压缩设施设备132.5万元。

4.建设规模和内容

（1）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建设项目100万元。在广元市主城区部分开放式小区、公共区域等地规范建设（试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50个。

（2）双桶不锈钢果皮箱采购项目50万元。采购双桶不锈钢果皮箱500个，更换城区破损严重的铁质果皮箱。

（3）垃圾分类桶采购项目87.5万元。采购垃圾分类桶2500个，更换城区破损严重的生活垃圾分类桶。

（4）其他垃圾压缩箱采购项目100万元。采购其他垃圾压缩箱4个，用于更换城区莲花路中转站、老072生活垃圾中转站等处破损的压缩箱。

（5）其他垃圾压缩车和生活垃圾收运平板车采购项目80万元。采购其他垃圾压缩车（3吨）2辆和购置生活垃圾收运平板车1辆。

（6）垃圾分类压缩箱采购项目450万元。采购日处理200吨的垃圾分类压缩箱。

5.进度安排：利州区城区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为2021年-2022年，2021年6月开工，2022年9月竣工投入使用。

6.投资估算：利州区城区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867.5万元，其中550万元为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建设项目。规范建设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计划总投资100万元（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计划2022年8月开工，2022年9月完工，2022年9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

2.双桶不锈钢果皮箱采购项目。更换果皮箱1000个，计划总投资100万元（其中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50万元），计划2021年6月开工， 2021年10月完工，2021年10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

3.垃圾分类桶采购项目。更换生活垃圾分类桶2500个，计划总投资87.5万元（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计划2021年9月开工，2021年10月完工，2021年10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

4.其他垃圾压缩箱采购项目。更换生活垃圾压缩站压缩箱4个，计划总投资100万元（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计划2021年9月开工，2021年10月完工，2021年10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

5.其他垃圾压缩车和生活垃圾收运平板车采购项目。更换其他垃圾压缩车（3吨）2辆和购置生活垃圾收运平板车1辆，计划总投资80万元（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计划2021年10月开工，2021年12月完工，2021年12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

6.垃圾分类压缩箱采购项目。购置万缘生活垃圾中转站生活垃圾分类压缩设施设备，计划总投资450万元（其中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132.5万元），计划2021年12月开工，2022年5月完工，2022年6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转下达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建〔2020〕191号)和市住建局《关于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分配的函》(广住建函〔2020〕 310号)、市城管局《关于报送城乡垃圾处理和生活垃圾分类事项资金分配的函》(广城函〔2020〕67号)提出的分配意见、广元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投〔2020〕 100号)和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转下达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广利财投〔2020〕 25号)下达资金550万元至环卫事务中心，于2020年12月到位。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预算金额为550万元，均为区省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资金到位55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021年4月，利州区环卫事务中心党组研究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使用事宜，2021年6月，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方案经利州区相关领导批准后开始实施。截至2021年底，专项资金实际支出金额218.14万元，用于双桶不锈钢果皮箱采购项目、垃圾分类桶采购项目、其他垃圾压缩箱采购项目、其他垃圾压缩车和生活垃圾收运平板车采购等项目支出。专项资金550万元按项目进展情况，计划于2022年10月底前完成支付100%。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严格落实相关要求，各项支出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支出的范围和标准符合相关规定。三是专项资金严格按照批准的用途专款专用，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对该专项资金已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进行日常管理，并定期对专项工作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利州区城区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项目由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中标人，由中标人具体负责实施，验收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目实施采购前，通过现场调研、市场考察提出需求，经专家评审和中心党组研究决定后，通过区财政局资金备案确认，进行政府采购。按招标内容签订项目合同，合同内容签订后实施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组织人员全程跟踪检查，完成项目的安装与验收，由承办部门、使用部门、中标单位签字验收。

（三）项目监管情况

该项目在采购过程中按招标法严格实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承办部门、使用部门按合同要求，现场检查、抽查实施情况，对不合格的情况现场提出整改，并要求按时整改到位，杜绝不按合同内容完成项目实施的情况。

（四）项目实施情况

1.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建设项目。开展政府采购前期工作。计划于2022年8月完成采购，计划于2022年9月底前完成建设、验收并投入使用。

2.双桶不锈钢果皮箱采购项目。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委托四川泽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事宜，通过政府采购确定广元黎运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为供应商，总价为49万元。2021年9月1日签订双桶果皮箱采购合同，于 2021年9月28日完成双桶不锈钢果皮箱验收并投入使用。

3.垃圾分类桶采购项目。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委托四川中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事宜，通过政府采购确定四川新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供应商，总价为84.625万元。2021年8月31日签订垃圾分类桶采购合同，于 2021年9月13日完成垃圾分类桶验收并投入使用。

4.其他垃圾压缩箱采购项目。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委托四川泽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事宜，通过政府采购确定重庆耐德新明和工业有限公司为供应商，总价为96万元。2021年9月1日签订移动式压缩垃圾箱采购合同，于 2021年10月18日完成其他垃圾压缩箱验收并投入使用。

5.其他垃圾压缩车和生活垃圾收运平板车采购项目。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委托四川中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采购事宜，通过政府采购确定重庆耐德新明和工业有限公司为供应商，总价为79.6万元。2021年11月29日签订移动式压缩垃圾箱采购合同，于 2022年1月20日完成生活垃圾压缩车和生活垃圾收运平板车验收并投入使用。

6.垃圾分类压缩箱采购项目450万元（其中省级发展专项资金132.5万元）。正在开展政府采购工作，计划2021年12月开工，2022年5月完工，2022年6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

四、项目绩效情况

利州区城区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项目，由建设垃圾分类收集点、更换果皮箱和垃圾分类桶、更换生活垃圾分类压缩箱、更换生活其他垃圾运输车辆及垃圾中转站垃圾分类压缩设备等组成。随着主城区面积的扩大、居民生活水平的显著提高，居民对于优良居住环境的需求逐步增加，该项目的实施，一是解决了广元市主城区部分垃圾分类点不规范、果皮箱破损、垃圾分类桶破损严重影响市民生活和影响市容环境等问题；二是解决了部分生活垃圾分类中转设施设备及转运设施老化、破损和不能满足需求等问题，项目实施后进一步提升了城区环境质量，有效推进垃圾分类工作；三是进一步提高了生活垃圾收运效率；四是进一步改善了生活垃圾中转设备效率低、作业扰民等问题；五是进一步提升了生活垃圾中转能力。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的方式，采购质量可靠、价格合理的货物和服务，严格实施项目采购管理、项目实施和验收管理，并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和垃圾分类设施易损易耗品监管、更换制度，从而使城区垃圾分类工作更规范、更深入，达到环保各项要求，为广大市民和外来客商营造一个洁净舒适的生产生活环境，为建设川陕甘结合部区域中心城市奠定良好基础。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目前，该项目部分已达成绩效目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二）存在的问题

由于该项目要求较高，部分技术较复杂，既要满足垃圾分类工作要求，又要满足市民需求和城市建设需要，涉及各方面问题较多，致使当前该项目未完成。下步将加快项目采购和项目实施，计划于2022年9月底前完成。

（三）有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

一、项目概况

（一）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利州区城乡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项目。

2.建设背景与目标：为有效解决垃圾分类设施设备破损、收转运车辆报废和不足、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设施老化等问题，进一步提升城市品牌形象、提高城市居民生活水平，提高生活垃圾收转运时效和渗滤液处理能力，亟需对城乡垃圾分类设施设备进行更换和升级，对垃圾填埋进行综合整治，为打造中国最干净城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建设川陕甘结合部区域中心现代化城市奠定坚实的基础。

3.建设地点：广元市利州区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转下达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建〔2021〕92号)和广元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投〔2021〕 172号)下达资金550万元至环卫事务中心，于2021年11月到位。2021年11月，环卫事务中心党组研究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使用事宜，并与区城管局协商后将资金使用方案上报区人民政府审议。

4.建设规模和内容

（1）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渗滤液处置站扩建项目投资270万元。计划对魏家河垃圾填埋场综合整治，实施雨污分流设施建设、渗滤液调节池改造等，对渗滤液实施有效收集和处置。

（2）利州区宝轮镇等12个乡镇、涉农街道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建设项目120万元。计划采购生活垃圾收运车辆9辆、生活垃圾分类桶500个、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建设14个。

（3）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转运设施建设项目100万元。计划采购可回收垃圾暂存设施90个。

（4）广元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监管平台建设项目60万元。计划对现有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监管平台进行升级改造。

5.进度安排：利州区城乡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项目建设周期为2022年，2021年6月开工，2022年10月竣工投入使用。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渗滤液处置站扩建项目。对魏家河垃圾填埋场综合整治，实施雨污分流设施建设、渗滤液调节池改造等，对渗滤液实施有效收集和处置，计划总投资672万元（其中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270万元），计划2022年6月开工，2022年9月完工，2022年9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

2.利州区宝轮镇等12个乡镇、涉农街道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建设项目。采购生活垃圾收运车辆6辆、生活垃圾分类桶500个、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建设14个，计划总投资120万元（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计划2022年8月开工， 2022年9月完工，2022年10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

3.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转运设施建设项目。建设可回收垃圾暂存设施90个，计划总投资100万元（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计划2022年9月开工，2022年10月完工，2022年10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

4.广元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监管平台建设项目。对现有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监管平台进行升级改造，计划投资60万元（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计划2022年10月开工，2022年10月完工，2022年10月底前完成竣工验收。

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转下达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建〔2021〕92号)和广元市财政局《关于转下达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广财投〔2021〕172号)下达资金550万元至环卫事务中心，于2021年12月到位。2021年11月，利州区环卫事务中心党组研究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使用事宜，并与区城管局协商后将资金使用方案上报区人民政府审议。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预算金额为550万元，均为区省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资金到位55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至2021年底，专项资金实际支出金额0万元，专项资金550万元按项目进展情况，计划于2022年10月底前完成支付100%。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严格落实相关要求，各项支出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支出的范围和标准符合相关规定。三是专项资金严格按照批准的用途专款专用，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对该专项资金已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进行日常管理，并定期对专项工作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利州区城乡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项目由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中标人，由中标人具体负责实施，验收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项目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该项目实施采购前，通过现场调研、市场考察提出需求，经专家评审和中心党组研究决定后，通过区财政局资金备案确认，进行政府采购。按招标内容签订项目合同，合同内容签订后实施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组织人员全程跟踪检查，完成项目的安装与验收，由承办部门、使用部门、中标单位签字验收。

（三）项目监管情况。该项目在采购过程中按招标法严格实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承办部门、使用部门按合同要求，现场检查、抽查实施情况，对不合格的情况现场提出整改，并要求按时整改到位，杜绝不按合同内容完成项目实施的情况。

（四）项目实施情况

1.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渗滤液处置站扩建项目270万元，由区城集团组织实施魏家河垃圾填埋场综合整治项目，目前，已完成前期工作，并实施了部分基础建设工作，完成支付39.426万元，现正在实施雨污分流设施建设、渗滤液调节池改造等工作，对渗滤液实施有效收集和处置，计划9月底前完成。

2.利州区宝轮镇等12个乡镇、涉农街道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建设项目120万元，生活垃圾收运车辆采购项目90万元，已完成政府采购意向公示，计划9月底前完成采购并投入使用；生活垃圾分类桶、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采购项目30万元，已完成政府采购意向公示，正在开展政府采购，计划9月底前完成采购并投入使用。

3.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转运设施建设项目100万元，已完成政府采购意向公示，正在开展政府采购，计划9月底前完成采购并投入使用。

4.广元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监管平台建设项目60万元，已完成政府采购意向公示，正在开展政府采购，计划10月底前完成采购并投入使用。

# 四、项目绩效情况

通过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渗滤液处置站扩建（含魏家河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置项目）、利州区宝轮镇等12个乡镇、涉农街道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建设、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转运设施建设、广元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监管平台建设采购，一是进一步有力地推动了垃圾分类工作；二是进一步提高了利州区农村生活垃圾收运效率；三是进一步提高了垃圾填埋场渗漏液处置效率；四是进一步提升了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环节的监管能力。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的方式，采购质量可靠、价格合理的货物和服务，严格实施项目采购管理、项目实施和验收管理，并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和垃圾分类设施易损易耗品监管、更换制度，从而使城区垃圾分类工作更规范、更深入，达到环保各项要求，为广大市民和外来客商营造一个洁净舒适的生产生活环境，为建设川陕甘结合部区域中心城市奠定良好基础。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由于项目未实施完成，未达成绩效目标。

1. 存在的问题

由于时间紧，任务重，该项目要求较高，部分技术较复杂，既要满足垃圾分类工作要求，又要满足市民需求和城市建设需要，涉及各方面问题较多，致使当前该项目未完成。下步将加快项目采购和项目实施，计划于2022年10月底前完成。

（三）有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决算绩效自评报告

（2020年渗滤液处理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渗滤液处理费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由环卫事务中心垃圾处理厂实施。主要负责对市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的生活垃圾产生的渗漏液进行应急处置，该项目设计日处理渗滤液400吨，其中COD≤100，氨氮≤25，全年全天候24小时运行（特殊情况除外），渗滤液处理排放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二级排放标准，全面保障了我市生态环境建设健康发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二级排放标准。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日处理渗滤液400吨，指标值60%。

质量指标：渗滤液处理达标排放，指标值COD≤100，氨氮≤25。

时效指标：12个月24小时运行。

成本指标：渗滤液处理费用115.03元/吨。

社会效益指标：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提高生活质量。

生态效益指标：杜绝对下游水和土壤的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可持续作业；满意度指标:垃圾厂周边村民满意度达98%以上。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0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19]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0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0]14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0年渗漏液处置服务项目预算金额为79.68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79.6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79.68万元，均用于渗滤液处理费用，支付方式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环卫事务中心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渗漏液处置单位开展现场处置作业。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协同发力，不断探索并完善渗滤液管理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项目监管情况

在项目运行过程中，环卫事务中心成立以分管领导为组长的考评工作小组，并制定严格的考评标准，考评小组每季度负责对生产作业单位进行考评，同时，由第三方计量检测公司负责对生产作业单位的计量表进行定时监测，确保计量工作规范准确。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渗漏液处理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努力保障渗漏液处置站全天24小时运行，实现渗漏液处理量最大化和渗滤液处理达标排放，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得到有效处置；二是减少了对环境的影响；三是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得到及时处置，降低了垃圾填埋场环保风险。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渗滤液处置费项目自评等级为优秀。该项目按照规定内容组织实施，全面达到预期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决算绩效自评报告

（2021年渗滤液处理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渗滤液处理费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由环卫事务中心垃圾处理厂实施。主要负责对市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的生活垃圾产生的渗漏液进行应急处置，该项目设计日处理渗滤液400吨，其中COD≤100，氨氮≤25，全年全天候24小时运行（特殊情况除外），渗滤液处理排放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二级排放标准，全面保障了我市生态环境建设健康发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二级排放标准。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日处理渗滤液400吨，指标值60%；

质量指标：渗滤液处理达标排放，指标值COD≤100，氨氮≤25；时效指标：12个月24小时运行；

成本指标：渗滤液处理费用115.03元/吨。

社会效益指标：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提高生活质量。

生态效益指标：杜绝对下游水和土壤的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可持续作业。

满意度指标:垃圾厂周边村民满意度达98%以上。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1年渗漏液处置服务项目预算金额为490.32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490.3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490.32万元，均用于渗滤液处理费用，资金的支付以按月实际发生的费用进行支付，支付依据按每月实际处置量据实支付，支付方式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环卫事务中心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渗漏液处置单位开展现场处置作业。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协同发力，不断探索并完善渗滤液管理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项目监管情况

在项目运行过程中，环卫事务中心成立以分管领导为组长的考评工作小组，并制定严格的考评标准，考评小组每季度负责对生产作业单位进行考评，同时，由第三方计量检测公司负责对生产作业单位的计量表进行定时监测，确保计量工作规范准确。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渗漏液处理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努力保障渗漏液处置站全天24小时运行，实现渗漏液处理量最大化和渗滤液处理达标排放，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得到有效处置；二是减少了对环境的影响；三是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得到及时处置，降低了垃圾填埋场环保风险。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渗滤液处理费项目自评等级为优秀。该项目按照规定内容组织实施，全面达到预期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垃圾处理中心运行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垃圾处理中心运行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需的专项运行项目。垃圾处理中心运行项目由环卫事务中心垃圾处理厂实施。垃圾处理中心运行经费是为了保障垃圾处理中心全年正常运转，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填埋场彻底雨污分流，无冒泡滴漏现象，改善填埋场及周边环境，保护生态。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填埋场彻底雨污分流，无冒泡滴漏现象，垃圾场内无蝇无臭。

数量指标：垃圾处理厂各项目按质按量完成；质量指标：垃圾处理厂各项目完成率100%。

社会效益指标：改善并提高基层环卫工作收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维护城市环境卫生，提升城市形象。

满意度指标：垃圾厂周边村民满意度达95%以上。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研究改进措施；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垃圾处理中心运行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需的专项运行项目。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垃圾处理中心运行经费年初预算金额为185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资金到位18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垃圾处理厂资金支付176.9万元，主要用于垃圾处理中心污水临时处置费、电费、垃圾处理厂基础设施维修费、垃圾填埋场消杀药剂款等，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垃圾处理厂运行项目由垃圾处理厂申报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党组会议，业务股、项目股、财务股共同参与管理。垃圾处理厂在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业务股、项目股、财务股共同组织下进行项目实施。

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垃圾处理厂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努力实现各项工作按质按量完成100%，各部门协同发力，不断探索并完善垃圾处理中心管理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四、项目绩效情况

垃圾处理厂各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全部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垃圾处理中心运行经费保障了各项目的及时完成，全部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包括约4万平方米的雨污分流面积、约6万平方米消杀面积、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填埋场彻底雨污分流，无冒泡滴漏现象，促进生态环境改善。

保障了垃圾处理厂基础设施工作按质按量完成，维护了城市环境卫生，提高我市人居环境质量；改善了城市形象，提高了城市形象，通过垃圾处理厂工作人员的努力，园区内面貌有了很大改变；美化了附近居民的生活环境，为文明城市、卫生城市的创建奠定了基础。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垃圾处理厂运行经费全部到位，有效保障了工作的顺利进行，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1. 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作业车辆运行材料及维修工时费）

1. 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作业车辆运行材料及维修工时费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需的专项运行项目，由环卫事务中心汽车运输队负责实施。主要内容包括：负责中转站的管理及机械设备、设施的日常维修和大修。负责各种环卫车辆的日常维修和保养。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保障环卫作业车辆正常运行，提升车辆维修精细化管理，做到车辆运行安全，维修经济、节约经费、提高效益按时完成维修任务。

产出指标：主要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4个二级指标，设置了4个数量指标、3个质量指标、2个时效指标、2个成本三级指标。分别如下: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 数量 | 环卫作业车辆数量 | 164辆 |
| 数量 | 垃圾清运电瓶车 | 65辆 |
| 全年垃圾清运量 | 17万余吨/年 |
| 全年洒水车、扫地车作业次数 | 2.1万余次 |
| 质量 | 垃圾清运标准 | 日产日清 |
| 环卫作业车辆维修标准 | 验收合格，保障正常运行 |
| 维修费用支付率 | ≥90% |
| 时效指标 | 保障环卫车辆正常运行 | 1年 |
| 环卫作业车辆维修时长 | 即坏即修 |
| 成本指标 | 每车每月运行成本 | 0.28万元 |
| 维修材料采购成本 | 按照采购招标控制单价 |

效益指标：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4个二级指标，设置了2个经济效益指标、2个社会效益指标、2个生态效益指标、2个可持续影响三级指标，分别如下：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 经济效益指标 | 报废配件回收资金入国库 | 100% |
| 提升城市形象，促进旅游增收 | 一定程度改善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垃圾清运率，提升空气质量 | 有效提升 |
| 提高环卫工人工作效率，提升市容市貌 | 有效提升 |
| 生态效益指标 | 空气质量优良率 | ≥90% |
| 及时清运垃圾，保护城市生态环境 | 一定程度改善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升市容市貌，促进地区发展 | 一定程度改善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立完善环卫车辆管理制度，提高环卫精细化管理水平 | 一定程度改善 |

满意度指标：主要包括满意度指标1个二级指标，设置了1个满意度三级指标。分别如下：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 满意度指标 | 城区居民对城区环境卫生满意度 | 98% |

2.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1年环卫作业车辆运行材料及维修工时费预算经费750万元，均为本级财政拨款。截止2021年12月31日750万元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环卫作业车辆236辆日常维修保养，包含油品（刹车油、润滑油、尿素、机油、防冻液、液压油）、轮胎、环卫车辆大型维修、零星维修；停车场运转电费等方面。支付依据合规合法，做到专款专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1. 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2.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环卫作业车辆运行材料及维修工时费项目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汽车运输服务队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卫作业车辆运行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等规章制度；确保垃圾清运、洒水降尘、机扫保洁工作等基本运转工作正常开展。

1. 项目管理情况

环卫作业车辆运行材料及维修工时费项目严格对照预算绩

效目标，保障环卫作业车辆全年正常运转；制度建设方面不断完善《车辆维修制度》《配件管理制度》等制度；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1. 项目监管情况

在实施过程中，环卫事务中心制定严格的维修管理制度和

申报程序，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维修维护队伍和供货商。汽车运输队严格执行车辆维修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不断探索并完善车辆维修管理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卫作业车辆运行材料及维修工时费项目严格对照预算绩效目标，按需维修保养，保障环卫作业车辆（含非机动车）全年正常运转；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报废配件回收资金入国库，提升城市形象，促进旅游增收。

2、社会效益：提高垃圾清运率，提升空气质量，提高环卫工人工作效率，提升市容市貌。

3、生态效益：空气质量优，及时清运垃圾，保护城市生态环境。

4、可持续影响：提升市容市貌，促进地区发展，完善环卫车辆管理制度，提高环卫精细化管理水平。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项目主要用于全年环卫作业车辆维修材料、运行材料及外修等事项，及时检修车辆，保障车辆正常运行；充分发挥环卫车辆运行效能， 提高了垃圾清运率及城区空气质量，保障了城市环境卫生质量。

（二）存在的问题

随着车辆维修材料成本上涨，环卫作业工作量的大幅增加，车辆运营负荷增大以及车辆老化等一系列因素，造成车辆维修频次上升。建议财政对该项目经费保障到位。

（三）相关建议

目前车辆成新率20 %，建议逐步推进车辆更新，减少维修经费，提升环卫作业工作时效。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作业车辆燃油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作业车辆燃油费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需的专项运行项目。车辆燃油费由环卫事务中心汽车运输队负责实施。该项目主要保障环卫作业车辆燃油费支出，确保环卫作业车辆正常运转、垃圾清运、作业清扫等工作正常开展。

1. 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保障环卫作业车辆正常运转，切实做好城市垃圾收集清运工作，做到垃圾日产日清，创造清洁、优美的城市生活环境。

具体指标如下：

|  |  |  |
| --- | --- | --- |
| 二级目标 | 三级目标 | 目标值 |
| 数量 | 环卫作业车辆数量 | 164台 |
| 数量 | 全年洒水车、扫地车作业次数 | 2.1万余次 |
| 数量 | 垃圾清运量 | 17万余吨/年 |
| 数量 | 环卫作业车辆运行里程数 | 据实统计（里程表） |
| 质量 | 环卫作业车辆运行效率 | ≥95% |
| 质量 | 垃圾清运效率 | 日产日清 |
| 时效 | 保障环卫作业车辆正常运行时长 | 1年 |
| 时效 | 环卫作业车辆加油及时率 | ≥95% |
| 成本 | 柴油 | 国家标准油价 |
| 成本 | 汽油 | 国家标准油价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 经济效益 | 提升城市环境卫生形象、促进地区增收。 | 一定程度改善 |
| 社会效益 | 提升空气质量 | 有效改善 |
| 社会效益 | 提高环卫工人工作效率，提升市容市貌 | 有效提升 |
| 生态效益 | 空气质量优良率 | ≥90% |
| 生态效益 | 车辆燃油节约率 | ≥2% |
| 可持续影响 | 提升市容市貌，促进地区发展 | 一定程度改善 |
| 可持续影响 | 促进环卫事业科学有序发展 | 有效促进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城乡居民对城区环境卫生满意度 | ≧90％ |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1年环卫作业车辆燃油费预算经费640万元，全部用于环卫作业车辆燃油费。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全年车辆燃料费640万元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环卫作业车辆燃油费。燃油费按实际发生报销，支付依据合规合法，做到专款专用。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环卫作业车辆燃料费项目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运输服务队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一是安排专人在定点加油站对环卫作业车辆现场加油，严格执行环卫作业车辆运行管理制度，逐步完善了环卫车辆加油管理机制；二是费用报销时严格执行预算资金支付审核程序。

（二）项目管理情况

环卫作业车辆燃料费项目严格对照预算绩效目标，保障环卫作业车辆全年正常运转；制度建设方面不断完善环卫作业车辆运行管理制度和环卫车辆加油管理机制；通过有效管理，较好地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三）项目监管情况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是安排所有环卫作业车辆统一到指定的中石油加油站加注燃油。汽车运输队指派专人负责车辆加油卡管理，油卡管理员负责监督加油全过程，负责确认车辆信息和加油量，每月将每台车加油小票分别粘贴留存；二是为环卫作业车辆安装JPS定位系统和油路传感器，数字平台中心实行24小时值班，对环卫作业车辆进行监控，发现油量出现异常情况时，第一时间报告汽车运输队，由汽车运输队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现场调查处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卫作业车辆燃料费项目严格对照预算绩效目标，切实保障环卫作业车辆全年正常运转；环卫作业车辆以高频次的垃圾收运、洒水作业，保障了城区环境卫生整洁，提升城市形象，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方面，提升城乡环境卫生质量，促进旅游

增收；社会效益指标方面，提高垃圾清运率，提高环卫车辆工

作效率，提升市容市貌；生态效益指标方面，提升空气质量优良率，提高车辆燃油节约率；可持续影响指标方面，提升城市形象，促进地区发展。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项目是环卫中心职能职责所承担日常的事务性工作，是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优化城乡生态环境的必要举措。有效地提升了城市环境卫生质量、城市居民生活质量，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优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保障。该项目自评结果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

随着环卫工作业务量的逐年加大，油价持续上涨，车辆燃料费用逐年增高。

（三）相关建议

建议逐年适时增加作业车辆燃油经费的投入，保障环卫车辆正常运行，更好地为城市建设发展服务。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决算绩效自评报告

（生活垃圾压缩站水电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生活垃圾压缩站水电费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需的专项运行项目，由环卫事务中心公厕服务队负责实施。主要职能是保障市城区15座生活垃圾压缩站日常水电费正常开支，确保我市生活垃圾转运工作的正常开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保障生活垃圾压缩站水电正常供应，保障垃圾中转站工作正常开展，服务市民，提升城市环境卫生清洁度。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确保市城区7座垃圾压缩站、8座垃圾中转站正常运行。

项目效益：通过对市城区垃圾压缩站水电费项目，进一步改善了城市环境，为建设中国最干净城市和创建第七届文明城市奠定坚实的基础。

满意度指标：通过走访调查，居民满意度为97%。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环卫生活垃圾压缩站水电费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10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1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且于每月按实际发生票据支付。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10万元，均用于环卫生活垃圾压缩站水电费。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在财务管理方面，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在实施过程中，环卫事务中心制定严格的项目管理制度，由主管单位提出呈报申请，业务股负责核实情况属实后，提请分管领导审批，金额超1万元按照“三重一大”制度提交中心党组会议审议，验收由业务股组织使用单位进行现场验收。

（二）项目管理情况

垃圾压缩站水电项目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按照每月实际产生的水电费用据实使用。

（三）项目监管情况

该项目由中心业务股负责日常监管，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财务部门负责对日常报销票据进行审核，确保资金使用规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1年完成15座生活垃圾压缩站水电费的支付，全面保障市城区生活垃圾压缩站的正常运行。在执行过程中，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按照每月实际发生的水电费票据进行支付，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保障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维护城市环境卫生，提高我市人居环境质量；二是改善了城市形象，提高了城市品位，通过生活垃圾中转站正常运转，市容市貌有了很大改变，提升了广元市的城市形象；三是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美化了居民的生活环境，为文明城市、卫生城市的创建奠定了基础。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生活垃圾压缩站水电费项目自评等级为优秀。项目按照规定内容实施，全面达到预期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

随着城市的不断扩张，生活垃圾产生量的增加，预算水电资金与实际产生水电费用存在预算不足的问题。

（三）相关建议

建议按生活垃圾中转站实际产生的水电费用进行预算。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临聘人员意外保险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意外保险费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需的专项运行项目。环卫临聘人员意外保险项目主要保障环卫临聘人员1700余人全年意外保险。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环卫临聘人员意外保险项目主要用于环卫临聘人员1700人购买团体意外保险，降低单位用人风险；分散财政事故赔偿风险；保障环卫工人合法劳动权益。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环卫临聘人数1700人。

质量指标：保额20万/人。

成本指标：一年人均保费220/人。

社会效益指标：人身及财产安全损失赔偿率以实际产生为准。经济效益指标;分散事故赔偿风险，节约财政支出。

满意度指标:受益环卫工人满意度达100%以上。

团体意外保险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意外保险费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37.4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37.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35.53万元， 用于购买环卫临聘人员意外保险，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1. 项目管理情况

每年在区机关事务中心招标的保险公司范围内选取承保公司，与其签订投保合同。由安全生产股落实专人实时对接保险公司，确保所有人员不脱保。

（二）项目监管情况

一是安全股认真督查并抓好项目进度，加强与各所队环卫临聘人员管理专员的沟通交流，及时解答项目工作问题；二是抓好项目质量，不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跟踪，发现问题将向相关责任部门提出整改要求，明确整改内容、时限，跟踪督促整改。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意外保险费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对环卫工人保险做到了应保尽保，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根据事故情况，有效降低了单位用人风险。全年保险费37.4万元，保险赔偿已达50多万元，为财政节约赔偿金14万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要求，自评等级为优秀。项目切实可行。

（二）存在的问题

临聘人员意外险220元/人的保费标准所保障的最高赔付金额20万元较低，已不适应新赔偿标准（目前死亡赔偿金已提高到70多万元）。

（三）相关建议

建议政府加大投入，将每人的保险额度提高到50万元以上。

2021年临聘人员保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临聘人养老、医疗、失业、工伤保险）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购买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项目是完成我单位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我单位严格按照《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规定符合劳动年龄内的参保人员购买五险；同时严格执行《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7部门关于印发超龄等从业人员参加工伤保险暂行办法的通知》为未享受基本养老待遇的超龄人员购买单一工伤险。

1.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该项目主要包含两部分，一是为劳动年龄内（男60岁、女50岁）的临聘人员购买五险，具体为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二是为未享受基本养老待遇的超龄人员购买单一工伤险。

2.该项目设置的有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果指标以及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其中对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都进行了量化，截止目前该项目的实施情况整体为优。

3.该项目的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1.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社会保险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1448.7163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1448.7163万元，资金到位及时，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1360.15万元，项目实际支出资金均用于环卫临聘人员社会保险缴纳，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环卫临聘人员社会保险项目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实施。实施流程由环卫中心人力资源股牵头，各部门配合，每月上报购买保险的临聘人员增减等数据，在规定时限内到当地社保局业务窗口办理相关手续。

（二）项目管理情况

在实施过程中，**一是**各部门严格执行环卫临聘人员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二是**各部门协同合作，不断完善临聘人员管理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为加强项目管理，一是人力资源股与财务股配合，每月梳理环卫中心临聘人员购买保险情况，核实临聘人员购买保险人数是否一致，金额是否一致；二是人力资源股不定期在社保局查询购买保险的临聘人员是否有已达退休年龄仍在继续缴纳保险等情况；三是对各部门提交的临聘人员保险的相关资料进行逐笔审核，发现有误会第一时间通知相关经办人进行整改，确保该项目准确高效地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社会保险项目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目标执行，我单位符合劳动年龄的参保人员以及未享受基本养老待遇的超龄人员均每月按时购买了相应保险，有效地完成了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1-9月执行情况** |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 **备注** |
|
| **数量指标** | 未享受基本养老待遇的超龄人员工伤保险购买人数 | 724人 | 695 | 良 | 部分超龄人员因年龄大，身体机能减弱，主动辞职。 |
| 符合劳动年龄内的参保人数 | 1371人 | 1261 | 良 | 医废处置站、垃圾处理厂移交给四川环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部分人员跟随移交至该企业。 |
| **质量指标** | 劳动年龄内员工的参保覆盖率 | 100% | 优 | 完成 | 无 |
| 未享受基本养老待遇的超龄人员购买工伤保险的参保覆盖率 | 100% | 优 | 完成 | 无 |
| **时效指标** | 各项保险缴纳时限 | 30日 | 优 | 完成 | 无 |
| 该项目保障时长 | 1年 | 优 | 完成 |  |
| 各项保险按时缴纳率 | 100% | 优 | 完成 | 无 |
| **成本指标** | 医疗保险 | 447.13元/月 | 488.56元/月 | 完成 | 广元市2022年度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标准从2022年6月执行 |
| 工伤保险 | 37.26元/月 | 40.71元/月 | 完成 | 广元市2022年度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比例及标准在2022年7月1日出台 |
| 养老保险 | 596.26元/月 | 651.36元/月 | 完成 | 广元市2022年度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比例及标准在2022年7月1日出台 |
| 失业保险 | 19.5元/月 | 21.67元/月 | 完成 | 广元市2022年度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比例及标准在2022年7月1日出台 |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调动了环卫临聘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保障了环卫临聘人员的工作正常高效地开展；二是促进社会公平，改善了环卫临聘人员的生活质量，老有所依，老有所养；三是提供就业岗位，调节了社会劳动力的供给，促进了劳动力市场的健康发展；四是促进完善劳动力的社会保障体系，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的指标要求，自评等级为优。临聘人员保险的缴纳是对职工的一种基本保障，它具有稳定社会生活的功能，还能有效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是劳动力再生产的保护器。通过2021年临聘人员保险项目的实施，使我单位的环卫工作能够高效开展，极大提升了城区的工作和生活环境，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的发展。

（二）存在的问题

由于环卫工种的特殊性，基层职工年龄普遍较大，部分职工超龄“服役”、超时“服役”，社会保障等福利仍存在一定缺陷。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临聘人员慰问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工人慰问费项目主要用于环卫工人全年慰问费的发放，体现单位的人文关怀，维护环卫群体稳定，提高环卫工人的积极性和归属感。保障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维护城市环境卫生，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保障环卫工人春节慰问费及时到位，进而提升工作效率。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覆盖全体环卫工人。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发放环卫工人慰问费，体现对他们的人文关怀，进一步提高环卫工人的幸福感，进而提升市容市貌，为广元人民创造出干净整洁，舒适优美的生产生活环境，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

满意度指标：环卫工人满意度为100%。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研究改进措施；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慰问费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10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1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10万元，均用于环卫临聘人员慰问。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在实施慰问过程中，工作人员严格执行一事一报销，领导审批后实施，保证资金使用程序正规。该项目严格执行预算资金支付程序，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慰问费项目严格对照预算绩效目标，按照各所队环卫人员生病、受伤实际需求及节假日慰问需要发放，以每人/次不超100元支出，体现我单位人文关怀。有效地完成了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保障单位与环卫工人的良好关系，构建和谐社会，巩固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促进文明城市创建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环卫临聘人员慰问费全部到位，有效保障了工作的顺利进行，体现了我单位的人文关怀，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临聘人员节假日加班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加班费是我单位为了应对突发问题需要临聘人员加班工作而形成的项目，该项目的实施能及时解决环境问题，保障城市清洁，确保广元全国卫生城市名片。单位负责核实汇总临聘人员加班情况，据实按标准发放加班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环卫临聘人员节假日加班费项目主要用于全体环卫临聘人员全年节假日加班费的发放，以保障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维护城市环境卫生，维护环卫群体稳定，提高环卫工人的积极性和归属感。

年度目标：完成大型活动和各项上级检查任务以及突发卫生问题，同时保障环卫工人合法劳动权益。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环卫临聘人员3108人。

时效指标：准确及时发放。

社会效益指标：维护队伍稳定，提升城市环境卫生清洁度；可持续影响指标：改善人居环境，提升生活质量，对城市发展有着长期正向影响。

满意度指标:临时加班人员满意度100％。

环卫临聘人员节假日加班费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研究改进措施；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节假日加班费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节假日加班费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50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5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50万元，均用于环卫临聘人员节假日加班费发放。

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节假日加班费项目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一是各部门严格执行环卫临聘人员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努力实现环卫临聘人员节假日加班费按需而定发放率达100%。二是各部门协同发力，不断探索并完善临聘人员管理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节假日加班费项目严格对照预算绩效目标，按照各项临时增加的大型活动、上级检查任务以及节假日加班需要，环卫临聘人员按时按量完成工作任务，加班工资依加班小时数按标准每月发放，保障全年环卫工人的合法劳动收益，有效地完成了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提高了临时加班人员的满意度，维护了队伍稳定的同时也保障了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改善人居环境，提升了居民生活质量。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环卫事务中心实施的环卫临聘人员加班费专项预算支出项目按照规定内容实施，达到预期目标。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临聘人员工资）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工资项目主要用于环卫临聘人员3108人全年工资发放，以保障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维护城市环境卫生。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保障环卫工人合法劳动权益，确保环卫职工队伍稳定和环卫工作有序开展，提高环卫工人工作效率，提升市容市貌。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环卫临聘工资发放人数3108人。

质量指标：环卫临聘人员工资发放率100%。

时效指标：工资待遇按月发放率100%。

成本指标：清扫保洁人员工资标准1800元/人/月。

社会效益指标：改善并提高基层环卫工人收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维护城市环境卫生，提升城市形象。

满意度指标:环卫工人满意度100%。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指标值要分析并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工资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工资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6882.3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6882.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6864.33万元，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工资项目由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实施。在实施过程中，各所队负责严格执行环卫临聘人员管理制度、实行考勤打卡计发工资，制定工资表后报送财务核对后签字并发放，严格按照工资标准走资金支付程序，努力实现环卫临聘人员工资按月发放率100%。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卫临聘人员工资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按照各岗位工资标准每月足额发放，保障环卫工人的合法劳动收益，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保障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维护城市环境卫生，提高我市人居环境质量；二是提供了就业岗位，为了环卫工作的顺利开展，区环卫中心积极完善编外人员最低工资和社会保障体系；三是改善了城市形象，提高了城市形象，每天不间断地清扫，市容市貌有了很大改变，提升了广元市的城市形象；四是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美化了居民的生活环境，为文明城市、卫生城市的创建奠定了基础。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环卫临聘人员工资项目的实施保证了环卫工人的正当权益，增加了工作人员的收入；为干净的城市环境创造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项目的资金支付严格遵循有关制度。

（二）存在的问题

由于环卫工种的特殊性，基层职工年龄普遍较大，部分职工超龄“服役”、超时“服役”，社会保障等福利滞后容易导致用工矛盾激化.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工人休息点饮用水）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工人休息点饮用水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该项目由环卫事务中心办公室负责实施，项目主要实施内容：负责市城区所有环卫工人休息点饮用水24小时供应。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保障环卫工人休息点饮水，提高环卫工人工作效率，进而提升市容市貌，为广元人民创造出干净整洁，舒适优美的生产生活环境，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桶装饮用水数量5520桶，饮用人数3108人。

质量指标：环卫工人饮水覆盖率100%，饮用水配置标准满足环卫工人实际需要。

时效指标：饮用水供应率100%。

成本指标：桶装水购置成本8元/桶。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环卫工人休息点饮用水项目的实施，有效的提高了环卫工人工作效率，提升了城市清洁率。

满意度指标：通过走访调查，环卫工人满意度100%。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1.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指标值要分析并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环卫工人饮水点项目预算金额为4.42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4.4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3.41万元。该项目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办公室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每季度凭实际使用数量（台账记录）报销，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环卫工人休息点饮用水项目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办公室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一是各部门严格落实环卫工人休息点饮用水按需供应，保障环卫工人休息点饮用水24小时供应；二是各部门协同发力，不断探索并完善环卫工人休息点饮用水管理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卫工人休息点饮用水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按照各休息点实际需求，及时供应，保障3108名环卫工人休息点饮水，提高环卫工人工作效率，进而提升市容市貌，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得到了环卫职工的好评，为环卫工作正常有序开展提供了保障，得到了群众和社会的肯定；二是一定程度上激发了环卫工人工作热情，提高了工作质效，为全国卫生城市、全国文明城市的创建奠定了基础；三是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某种意义上看，环卫工人休息点饮用水项目是环卫工作正常开展不可或缺的基础保障，是环卫工人日常工作所需，有利于彰显人文关怀，维护队伍和谐稳定。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要求，自评等级为优秀。通过2021年环卫工人休息点饮用水项目的实施，提高了环卫工人工作效率，进而提升了市容市貌，为广元人民创造出干净整洁、舒适优美的生产生活环境。

1. 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车辆保险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车辆保险费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环卫车辆保险费项目主要保障环卫中心汽车运输队及各环卫所机动作业车辆全年交强险、商业险及车船税的缴纳。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年初按实有车辆进行预算申报，保费按保险公司核算费用交纳，降低单位用车风险，分散事故赔偿风险，节约财政支出。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环卫车辆共160辆；

质量指标：交强险保额20万元、第三者险保额100万元、车上人员责任险保额（司机）5万元、车上人员责任险保额（乘客）5万元/人、机动车损失险保额以实际产生为准、不计免赔率以实际产生为准；

社会效益指标：人身及财产安全损失赔偿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保险时间；

经济效益指标；分散事故赔偿风险，节约财政支出。

满意度指标:事故主体满意度100%。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环卫车辆保险费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环卫车辆保险费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120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12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且于每月购买车辆保险前及时到位。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120万元，均用于购买环卫车辆保险。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1. 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管理情况

每年在区财政局和区机关事务中心招标的5家保险公司范围内选取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和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对我单位的所有车辆进行承保 。由安全生产股落实专人实时对接保险公司，确保所有车辆不脱保。

（二）项目监管情况

一是安全股认真督查并抓好项目进度，加强与各所队环卫车辆管理专员的沟通交流，及时解答项目工作问题；二是抓好项目质量，不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跟踪，发现问题将向相关责任部门提出整改要求，明确整改内容、时限，跟踪督促整改。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卫车辆保险费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对环卫车辆保险做到了应保尽保，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较好地完成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环卫车辆事故发生率呈下降趋势，且分散了财政资金支付事故赔偿的风险，该项目的实施达到节约财政支出、一定程度保障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减少国有资产的损失的良好效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要求自评优秀，项目切实可行。

（二）存在的问题。

由于环卫驾驶员的工资低。所招聘的驾驶人员年龄偏大或者技术不够成熟。导致发生事故的风险增大，如果发生事故，保险费会上浮。

（三）相关建议

参照市场上大车驾驶员的工资，提高环卫车辆驾驶人员工资，使单位能招聘到年轻化且技术成熟的驾驶人员。降低事故风险，从而降低保险费率。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公厕维护管理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公厕维护管理费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公厕维护管理费由环卫事务中心公厕服务队负责实施。该项目主要实施内容：负责市城区113座环卫直管公厕的维修、化粪池清掏、日常公厕维护零星配件、水电费支出，保障市城区113座环卫直管公厕的正常运转。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保障城市环卫直管公厕正常运行，保障市民出行，解决市民如厕需求。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确保113座环卫直管公厕的正常运行；

项目效益：通过公厕维护管理费，进一步更好地改善市民的如厕环境，提升城市形象，为建设中国最干净城市和创建第七届文明城市奠定坚实的基础；

满意度指标：通过走访调查，居民满意度为96%。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公厕维护管理费，2021年预算金额为240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24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且按实际发生票据支付。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厕维护管理费通过政府采购，资金使用情况为：

|  |  |  |  |
| --- | --- | --- | --- |
| 大型维修 | 140 | 138.925 | 大型维修费用以审计决算为准，零星配件、清掏及水电费用以实际产生为准 |
| 零星配件 | 20 | 19.98 |
| 清掏 | 27.96 | 27.925 |
| 水电 | 52.04 | 53.17 |
| 项目 | 招标价  （万元） | 实际产生费用  （万元） | 备注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公厕维护管理项目包括公厕维修、公厕化粪池清掏、零星配件维护，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维修维护队伍和供货商。在实施过程中，环卫事务中心制定严格的维修管理制度和申报程序。在资金支付管理方面，一是各部门严格执行公厕维护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努力实现公厕维修管理资金报销率100%；二是各部门协同发力，不断探索并完善公厕维修管理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公厕维修管理：公厕维修由公厕主管单位公厕服务队对维修项目提出呈报申请，业务股现场核实，符合维修后提请分管领导审批，维修金额超5万按照“三重一大”制度提交中心党组会议审议，维修质量安全由中心第三方监理单位负责监督和管理，验收由业务股组织使用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进行现场验收，项目结算以审计报告金额为结算依据。

零星配件质量要求：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相关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维修流程：损坏的设施设备在第一时间内上报后，一类公厕必须在两小时内修护完成；二类公厕必须在四小时内修护完成；三类公厕必须在当日内修护完成。

化粪池清掏服务标准:乙方负责定期和按甲方要求对化粪池、窨井进行疏通，清洗施工现场，并按规定做好粪便处置和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做好各类台账记录工作。清掏服务要求:乙方负责包工包料(施工人员、工具及清理化粪池及阴井中所需物品)，包安全施工和包质包量 。服务期内出现堵塞疏通情况均由乙方负责清理。当乙方接到甲方工作电话时，小疏通须在接到电话后的30分钟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大疏通须在接到电话后的2个小时内到现场处理。公厕维护期间如出现污物过多，需不定时不计次数的进行清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按时交纳水、电费，做好清扫保洁工作，确保公厕内外干净整洁。

2.及时对公厕的设施设备进行维修和维护，确保工作正常运转。

3.按照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对部分公厕进行改造升级，达到创国卫要求。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数量指标 | 环卫直管公厕运行保障数量 | 113座 |
| 质量指标 | 达到国家公厕管理规范 | 100% |
| 及时完成维护维修项目 | 验收合格 |
| 提高公厕使用寿命 | 95% |
| 时效指标 | 确保公厕正常运行 | 全年 |
|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维护维修项目 | 即报即修 |
| 成本指标 | 每座公厕全年运行成本 | 21239元/年 |

（二）项目效益情况

公厕是城市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公厕免费开放是城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的体现，及时修复损坏设施，确保其服务功能、便民利民、提升了城市形象，搞好公厕建设，对于方便群众生活，完善城市功能，构建和谐社会，具有重要意义。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升城市形象，促进旅游增收 | 可持续 |
| 社会效益指标 | 方便市民生活、改善如厕环境、提高生活质量 | 98% |
| 完善城市配套设施 | 98% |
| 生态效益指标 | 改善公厕环境 | 98% |
| 公厕水电节约率 | 2%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城市发展的影响 | 长期 |
| 项目能持续运行，项目依据的政策能持续执行 | 可持续 |
| 满意度指标 | 城市居民对公厕形象满意度 | 98% |
| 外来人员对公厕形象满意度 | 98% |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要求，自评等级为优秀。公厕是环卫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体现城市管理水平和文明程度。加强公厕建设管理是坚持以人为本、改善民生的迫切要求，通过2021年公厕建设项目的实施，使环卫基础设施得到了很大的提升，改善了人居生活环境，促进社会和谐。

（二）存在的问题

目前，中心直管的113座公厕，一是大部分公厕建设时间较长，导致厕内水电等设施设备老化，需及时更换和上档升级。二是公厕免费开放后，人为损坏现象严重，水电费成倍增多，造成费用增加，预算的240万元/年运行费严重不足。

（三）相关建议

建议今后增加公厕的投入，更好地改善市民的如厕环境，更好地为市民服务。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非机动车辆三者责任保险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非机动车辆三者责任保险费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该项目主要保障非机动垃圾收运车辆全年第三者责任保险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年初按实有车辆进行预算申报，保费按保险公司核算费用交纳，降低环卫非机动车辆交通事故率，分散财政事故赔偿风险，节约财政支出。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非机动车共83辆；质量指标：每台保额20万元；成本指标；保险费额500元/台。

社会效益指标：人身及财产安全损失赔偿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保险时间。

经济效益指标；分散事故赔偿风险，节约财政支出。

满意度指标:事故主体满意度100%。

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环卫非机动车辆三者责任保险费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非机动车辆三者责任保险费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4.15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4.1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3.25万元，用于购买非机动车保险，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管理情况

每年在区财政局和区机关事务中心招标的5家保险公司范围内选取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和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对我单位的所有车辆进行承保 。由安全生产股落实专人实时对接保险公司，确保所有车辆不脱保。

（二）项目监管情况

一是安全股认真督查并抓好项目进度，加强与各所队环卫车辆管理专员的沟通交流，及时解答项目工作问题；二是抓好项目质量，不定期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跟踪，发现问题将向相关责任部门提出整改要求，明确整改内容、时限，跟踪督促整改。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卫非机动车辆三者责任保险费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对环卫非机动车辆保险做到了应保尽保，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较好地完成了该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环卫车辆事故发生率呈下降趋势，且分散了财政资金支付事故赔偿的风险，该项目的实施达到节约财政支出、一定程度保障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减少国有资产的损失的良好效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要求，自评等级为优秀。项目切实可行。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宝轮城镇垃圾清运等环卫专项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宝轮城镇垃圾清运等环卫专项经费项目主要用于宝轮片区环卫相关支出，以保障宝轮片区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维护城市环境卫生，营造适居宜居的城市环境。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数量指标：环卫工工资保险等支出195万元、环卫车辆运行维护60万元、办公经费及设施购置30万元。

质量指标：保障宝轮片区环境卫生指标值100%、保障环卫车辆正常运转指标值100％、保障正常办公支出及设施采购。

成本指标：环卫工工资保险等支出195万元、环卫车辆运行维护60万元、办公经费及设施购置3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宝轮片区环境卫生，树立宝轮良好社会形象，维护城市环境卫生，提升城市形象及居民宜居感，创造良好生活和发展的环境，对城市长期发展有着良好影响。

满意度指标:宝轮片区居民对环境清洁满意度为100％。

宝轮城镇垃圾清运等环卫专项经费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宝轮城镇垃圾清运等环卫专项经费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宝轮城镇垃圾清运等环卫专项经费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285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28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285万元，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宝轮城镇垃圾清运等环卫专项经费项目由宝轮镇负责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一是严格执行环卫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宝轮城镇垃圾清运等环卫专项经费按照每笔项目金额准确支出；二是不断探索并完善管理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宝轮城镇垃圾清运等环卫专项经费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按照各个项目金额精准使用，保障宝轮城镇全年人员工资保险、车辆运行维护、办公经费及设施购置等项目的进行，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保障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维护城市环境卫生，提高宝轮城镇环境质量；二是提供就业岗位，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三是美化了居民的居住环境，创造良好生活和发展的环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的实施为宝轮镇清扫保洁、生活垃圾收转运等环卫基础工作提供了资金保障，维护城市环境卫生，提高宝轮城镇环境质量，创造良好生活和发展的环境，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医废处置站运行经费）

1. 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医废处置站运行经费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该项目保障在48小时内完成医废垃圾收运，当天收运当天处置，改善医疗机构工作生活环境，预防疾病传播杜绝医疗废物泄漏及环境污染事故。

医疗废物处置站全年正常运行，按照《医疗废弃物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在48小时内完成收运，当天收运当天处置，全年共收运处置医疗废物1500余吨，处置率达100%，无医疗废物泄漏及环境污染事故。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改善医疗机构工作生活环境；预防疾病传播；安全高效处置医疗废物，防止二次污染；按照医疗废物处置技术规范要求，及时对三区医疗机构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收运处置。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全年收运处置医疗废物1500余吨。

质量指标：按照《医疗废弃物管理条例》相关规定24-48小时内完成收运。

时效指标：医疗废物收运处置率100%；

成本指标：医疗废物收运处置成本2300元/吨。

社会效益指标：改善并提高生活工作环境，预防疾病传播；

可持续影响指标：维护城市环境卫生，提升城市形象。

满意度指标:各医疗机构及厂区周边村民满意度90%以上。

医废处置站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医废处置站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医废处置站2021年预算金额为200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2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182.45万元。主要用于燃油费、车辆维护费、电费、车辆保险费及承运人责任险、职业病健康体检费、购买疫情防护物质、设备维保服务费及材料费、购买零星材料等。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医废处置站项目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组织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医废处置站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医废处置站共有工作人员35人，其中临聘人员33人（处置车间6人，驾驶员11人，装卸工10人，收费人员4人，门卫1人，办公室1人），在编职工2人。配备专用医疗废物收运车12辆，场地转运车2辆（1辆作为应急备用），每天出车10台次，收运处置利州区、朝天区、昭化区450余家医疗机构（含314家诊所）所产生的医疗废物及新冠疫情集中隔离点20余处的生活垃圾，全年共收运处置医疗废物1500余吨，集中隔离点涉疫生活垃圾30余吨，处置率100%。设备运行时间平均每天8-10小时，平均每天处置医疗废物4-6吨，完成目标收费任务589万余元。

四、项目绩效情况

医疗废物处置站全年正常运行，共签订医疗废物处置协议450余份，全年共收运处置医疗废物1500余吨，完成目标收费任务589万余元，圆满完成上级交办各项任务。

医废项目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改善医疗机构工作生活环境，预防疾病传播，安全高效处置医疗废物，防止二次污染，按照医疗废物处置技术规范要求，及时对三区医疗机构产生的医疗废物进行收运处置；通过医废处置站员工的努力，每天及时收运处置各医疗机构所产生的医疗废物，有效改变的工作生活环境，杜绝了疾病传播和环境污染，提升了广元市的城市形象；

五、问题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医废处置站运行经费全部到位，有效保障了工作的顺利进行，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二）存在的问题

由于医废处置站工种的特殊性，基层职工文化水平较低，导致医废处置站部分工种不能及时开展。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非税代征系统运行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非税代征系统运行费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非税代征系统运行费由环卫事务中心征收股负责实施。该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天然气公司代收专线使用及维护费用，代收及收费系统维护费。该项目经费年初纳入财政预算，全年按合同一次性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非税代征系统运行费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系统专线使用费、代收系统及收费系统的维修维护费用支出。以保障垃圾处理收费工作正常运行。

年度目标：非税代征系统运行费8万元。

数量指标：非税代征系统运行费项目按质按量完成。

质量指标：非税代征系统运行费项目完成率100%。

社会效益指标：非税代征平台的正常使用，方便市民缴费。

可持续影响指标：非税通过代收可增加财政收入，缓解财政压力，确保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正常运行。

满意度指标：缴费人满意度90%以上。

非税代征系统运行费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指标值要分析并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1. 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非税代征系统运行费项目支出是我单位为完成非税收入任务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非税代征系统运行费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8万元，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资金到位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非税代征系统运行费资金支付8万元，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由征收股提交中心党组会审议通过，与软件服务公司签订服务合同，按照报销流程一次性支付全年服务费用，软件服务公司按合同约定对代收专线及系统进行维护。确保代收及收费系统的正常使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非税代征系统运行费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全部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保障了生活垃圾处理费代收工作正常运行；二是方便市民缴费;三是项目通过代收，增加了财政收入，缓解财政压力，为我区经济建设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要求，自评等级为优秀。项目切实可行。

（二）存在的问题。无

（三）相关建议。暂无意见建议。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存量垃圾转运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存量垃圾转运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存量垃圾转运项目由环卫事务中心垃圾处理厂实施。存量垃圾转运项目是为了保证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正常运行，同时实现二期填埋场去库容及解决飞灰填埋场地和降低环保风险的目的。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保证垃圾焚烧发电厂的正常运行，同时实现二期填埋场去库容及解决飞灰填埋场地和降低环保风险的目的。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转运二期填埋场存量垃圾 | 10万吨/年 |
| 填埋场覆膜面积 | 约5000平方米 |
| 填埋场治理面积 | 约5000平方米 |
| 质量指标 | 存量转运效率 | 按需转运 |
| 存量垃圾填埋场治理标准 | 达到国家控制标准 |
| 时效指标 | 项目保障运行时长 | 1年 |
| 成本指标 | 2台垃圾转运车辆费用 | 约3万元（维修费用） |
| 1台消杀车辆费用 | 约2.2万元（维修费2.2万元/年） |
| 1台挖掘机费用 | 46.8万元（租赁费46.8万元/年） |
| 长安微型车费用 | 约1万元（维修费1万元/年） |
| 土工膜修禅维护费用 | 约62万元 |
| 飞灰填埋区的防渗处理费用 | 约30万元 |
| 燃油费 | 约55万元（2台垃圾转运车，1台消杀车，1台挖掘机，1台长安微型车，燃油费随市场油价浮动） |
| 项目效益 | 经济效益 指标 | 改善环境，促进地区经济发展 | 有效改善 |
| 输送电力资源化率 | 100%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垃圾的无害化处理，有利于身心健康的发展，减少疾病的发生，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居住环境质量 | 有效改善 |
|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一定程度改善 |
| 减少周边环境污染 | 有效改善 |
| 生态效益 指标 | 降低存量垃圾污染率，保护生态环境 | 有效改善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升城市环境卫生质量，促进地区发展 | 一定程度改善 |
| 促进环卫事业科学有序发展 | 一定程度改善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城乡居民满意度 | ≥90% |
| 垃圾厂周边村民满意度 | ≥90% |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配备了1台挖掘机、2台垃圾转运车、1台消杀车辆、3名消杀人员及消杀药剂。同时对转运过程中造成的膜损坏进行修补，以保持雨污分流，防止污染。相关项目所需资金申报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指标值要分析并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2021年预算资金220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22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且按实际发生票据支付。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126.87万元，主要用于环卫燃油费、挖机租赁费及覆膜费；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的安全运行，项目建设资金使用采取报账制，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收支管理制度列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及业务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存量垃圾转运项目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全部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供货商。在实施过程中，环卫事务中心制定严格的垃圾转运管理制度和申报程序。在资金支付管理方面，一是各部门严格执行垃圾转运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努力实现存量垃圾转运资金报销率100%；二是各部门协同发力，不断探索并完善存量垃圾转运管理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存量垃圾转运项目由垃圾处理厂向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申报、提交党组会议审定，业务股、项目股、财务股共同参与。经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党组会议通过后，由业务股牵头以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招标确定服务单位，垃圾处理厂在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业务股、项目股、财务股共同监管下实施具体方案。

（二）项目管理及监管情况。

为了解决垃圾焚烧量不足及焚烧后飞灰填埋区的问题，我单位于2018年4月24日向区人民政府请示（附请示文件及回复），将二期填埋场的垃圾转运至垃圾焚烧发电厂焚烧，同时将焚烧后所产生的飞灰填埋在转运后的场地。根据垃圾处理厂的实际情况需用挖掘机一台，工作范围在二期填埋场内，其主要工作内容为：挖垃圾、分选垃圾、大件垃圾处置、场地平整、道路维修、排洪沟疏通、压缩垃圾车的急救、垃圾处理厂向中心党组提交挖掘机租赁申请，通过党组会研究决定后由业务股做需求论证及实施招标租赁及采购项目。

1.存量垃圾转运项目：转运车辆2台、挖掘机1台（租赁），挖机使用过程中对挖机作出相关规章制度，并由专人落实负责，挖掘机工作时间为9:00—17：30，特殊情况必须做到随叫随到。垃圾转运项目具体实施流程为：先将填埋场的膜划开，利用挖掘机将存量垃圾进行分选后将能焚烧的垃圾转移至焚烧发电厂焚烧，并对填埋场进行整形，平整后交发电厂作为飞灰填埋场，垃圾运转过程中同步开展消杀工作 。存量垃圾在进入发电厂进行焚烧前，在过磅房进行称重，由垃圾处理厂及电厂工作人员核准并做好相应的记录后，进入焚烧发电厂处置。

2.挖机燃油使用由专人负责，根据挖掘机工作情况加油。由专人将桶装燃油运送至填埋场内，现场对挖掘机加油。每天不定时对油箱燃油进行查看，依据工作时间核算当天的燃油使用情况并做好相应的台账。

3.根据2014年区人民政府与发电厂签订的BOT协议，焚烧发电厂正规飞灰填埋区由环卫中心提供，二期填埋场垃圾转运后的空地作为飞灰填埋区。必须对空地做平整造型及覆膜处置，由垃圾处理厂提出具体实施方案，提交到中心党组审议，通过后由业务股负责实施采购工作。垃圾处理厂负责现场管理及监督实施，垃圾处理厂安排专人负责做好相应现场指挥及安全管理工作，并做好相应的工作记录。覆膜工作结束后上报分管领导，安排业务股、项目股、财务股集体对现场覆膜的质量及数量进行验收，签字确认。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2021年转运存量垃圾1863.88吨。因广元市主城区和周边乡镇以及经开区、昭化区、朝天区、剑阁县、旺苍县每天垃圾总量能达到750吨左右，故造成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存量过大，发电厂超负荷运行，导致二期填埋场的存量垃圾转运数量极少。

（二）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保障了存量垃圾转运焚烧工作按质按量完成，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使排出来的气体和污染物对环境的污染降至最低，促进了垃圾的无害化和资源化的发展；节约了土地资源，随着城市生活垃圾的大大增加，传统的垃圾填埋法已经不再适用，而且十分浪费土地资源，而目前采用的焚烧发电法占地面积小，处理过程更加科学合理，垃圾大大减量，不仅节约了土地资源，而且避免了对空气、水体等的二次污染。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存量垃圾转运项目资金到位100%，保障存量垃圾转运焚烧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且使用符合规定。

垃圾与居民的生活息息相关，处理不当会造成污染，容易引发一些疾病，对居民的身心健康造成严重威胁，而垃圾无害化处理美化了居民生活环境，提高了居民生活质量，从而大大减少了疾病发生的机会，有利于居民的身心健康发展。垃圾处理厂周边村民对垃圾无害化处置与资源化利用满意度达到98%以上。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城乡垃圾收运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城乡垃圾收运工作经费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需的专项运行项目。城乡垃圾收运工作经费由环卫事务中心汽车运输队负责实施。该项目主要保障7个乡镇（三堆镇、金洞乡、白朝乡、大石镇、荣山镇、龙潭、河西）垃圾收运工作正常开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创造清洁、优美的城乡生活环境，确保农村生活垃圾的及时有效清运、切实做好农村生活垃圾一体化收集清运工作。

产出指标：产出指标主要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4个二级指标，设置了4个数量指标、2个质量指标、3个时效指标、3个成本指标，分别如下：

|  |  |  |
| --- | --- | --- |
| 二级目标 | 三级目标 | 目标值 |
| 数量 | 城乡垃圾收运车辆数量 | 16辆 |
| 数量 | 全年垃圾乡镇清运次数 | 3000余次 |
| 数量 | 覆盖乡镇数量 | 9个乡镇 |
| 数量 | 城乡垃圾收运工作人员数量 | 36人 |
| 质量 | 城乡垃圾清运标准 | 4次/周 |
| 质量 | 城乡垃圾收运车辆运行效率 | ≧95％ |
| 时效 | 保障垃圾清运工作正常运行 | 1年 |
| 时效 | 城乡垃圾收运车辆维修时效 | 即坏即修 |
| 时效 | 城乡垃圾清运及时率 | ≧95％ |
| 成本 | 城乡垃圾收运车辆燃料成本 | 国家标准油价 |
| 成本 | 城乡垃圾收运车辆维修成本 | 按照采购招标控制单价 |
| 成本 | 城乡垃圾收运车辆过路费等其它成本 | 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缴费 |

效益指标：效益指标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4个二级指标，设置2个经济效益指标、2个社会效益指标、1个生态效益指标、2个可持续影响指标。分别如下：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 经济效益 | 提升乡村形象、促进旅游增收。 | 一定程度改善 |
| 经济效益 | 报废配件回收资金入国库 | 100％ |
| 社会效益 | 提升农村环境卫生质量 | 有效提升 |
| 社会效益 | 提升农村居民生活质量 | 有效提升 |
| 生态效益 | 保护农村生态环境 | 有效保护 |
| 可持续影响 | 提升乡村形象、促进乡村振兴。 | 一定程度改善 |
| 可持续影响 | 完善环卫车辆管理制度，提高环卫精细化管理水平。 | 一定程度改善 |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主要包括1个二级满意度指标，设置了1个满意度指标。分别如下：

|  |  |  |
| --- | --- | --- |
| 二级目标 | 三级目标 | 目标值 |
| 满意度指标 | 乡村居民对垃圾清运的满意度 | ≧85％ |

2.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1年城乡垃圾收运费预算经费272.35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资金到位272.3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支出204.38万元，主要用于7个乡镇（三堆镇、金洞乡、白朝乡、大石镇、荣山镇、龙潭、河西）16辆垃圾收运车辆日常维修保养、轮胎、环卫车辆大型维修、零星维修、车辆保险、城乡垃圾收运人员工资及社保等方面。支付依据合规合法，做到专款专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城乡垃圾收运项目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汽车运输服务队实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是严格按照《汽车运输队乡镇车辆管理制度》、《城乡生活垃圾收运工作方案》等单位内部规定履行职责；二是严格预决算管理制度，城乡垃圾收运车辆运行费用据实报销，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超出1万的上报党组会研究决定。

（二）项目管理情况

城乡垃圾收运项目严格对照预算绩效目标，保障垃圾收

运车辆全年正常运转；制度建设方面不断完善《车辆维修制度》《配件管理制度》等制度；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一是汽车运输队加大垃圾转运车辆的管理力度。由于乡

镇到垃圾填埋场路途遥远，路况较差，一方面在广大驾驶员中开展各种专业知识和安全知识的培训学习，提高驾驶员的技术水平和安全意识；另一方面，定期对环卫清运车辆进行全面维护保养、检修，消除安全隐患，保障作业车辆正常运行。二是财务部门在该项目经费支出管理中，严格审核票据，规范账务处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按时结算人工工资、车辆运行材料及维修工时费，确保工作正常运行。

2.2021年全年7个乡镇1月至12月份共清运生活垃圾：10288吨，全年乡镇垃圾清运次数达3000余次。确保城乡垃圾及时清运。

（二）项目效益情况

1、提升农村环境卫生质量，提升农村居民生活质量，提升乡村形象，促进旅游增收，促进乡村振兴发展。

2.本项目是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结合城乡生活环境实际情况，为乡村生态环境提高有力保障。

3.本项目是确保城乡生活垃圾及时有效清运的必要举措，主要包括：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置等。

4.本项目为延续性项目，项目内容符合与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相关的要求；项目实施内容为环卫中心职能职责中的承担日常的事务性工作，与环卫中心职能职责密切相关。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财政支出政策。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项目是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结合城乡生活环境实际情况，为乡村生态环境提高有力保障，是确保城乡生活垃圾及时有效清运的必要举措，有效地提升了农村环境卫生质量、农村居民生活质量；进一步提升乡村形象，促进乡村振兴发展。项目自评结果为优。

（二）存在的问题

乡镇垃圾收运作业面积扩大，人口增加，车辆不足；部

分地方道路狭窄，存在行车安全隐患。

（三）相关建议

增加城乡垃圾收运车辆，更有力地保障乡村生态环境和乡村振兴发展。

# 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监察制服采购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监察制服采购项目由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监察大队实施。监察人员13名，监察制服采购预算经费2.18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作为环卫监察部门，统一制服，增强可分辨性，有助于强基础、转作风，提升社会公信力，更有效促进环卫工作高质高效开展，进而提升城市形象。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1年监察制服采购预算经费2.185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2.18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监察大队执法人员13人，每人每年测算，每人0.168万元，合计2.485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监察大队监察制服采购项目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公开招标并公示。成都仁和制衣有限责任公司中标后提供供货，由中心分管领导、环境卫生监察大队负责验收。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境卫生监察大队人员总计13人。监察服装包含冬装与夏装，与成都仁和制衣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供货合同，并组织人员量体，制服发放，圆满完成监察执法人员制服统一更换工作。

（二）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了预期目标，项目验收合格。制服统一配置，推进了规范文明执法，提高了城市管理水平，提升了政府公信力。

五、问题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本项目过程符合相应法律法规，并按时、按质完成项目目标，项目效益突出，而且社会效益明显。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经费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非税收费工作经费由环卫事务中心征收股负责实施，主要用于收费政策宣传、收费所需办公用品、收费人员培训学习、加班费、误餐费、交通通信等费用。该项目经费年初纳入财政预算，按报销流程予以报销。

（二）项目绩效目标

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经费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医疗废物处置费、生活垃圾处理费的对外宣传，工作人员培训学习，办公耗材以及收费人员加班等。保障收费工作正常运行，确保年度收费任务圆满完成。

年度目标：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经费145000元。

数量指标：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经费项目按质按量完成。

质量指标：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经费项目完成率100%。

社会效益指标：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经费，促使市民按时缴费。

可持续影响指标：提高收费人员工作积极性，增加财政收入，缓解财政压力，确保收费任务圆满完成。

满意度指标：收费人员及缴费人满意度90%以上。

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经费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指标值要分析并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经费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经费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14.5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资金到位14.5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经费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10.37万元，资金使用标准及支付进度均与年初预算及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经费由征收股根据收费中实际发生费用，按报销流程予以报销。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经费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全部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保障了生活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正常运行；二是提高收费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三是通过宣传提高市民主动缴费意识，同时增加了财政收入，缓解财政压力，为我区经济建设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根据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要求，自评等级为优秀。项目切实可行。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决算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数字化平台运行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数字化平台建设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用于平台监管车辆物联卡续费、监控终端设备维护、运行设施设备运行维护等方面。

（二）项目绩效目标

确保平台正常运行，保障环卫车辆高效作业，对环卫作业车辆实施有效监管。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环卫数字化平台运行维护经费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规范管理、提高质效的专项运行项目。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环卫数字化平台运行维护经费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3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0元。未使用原因：环卫数字化平台升级改造项目于2019年验收合格，质保期至2020年8月止，为确保平台稳定运行，2020年8月与第三方签订维护协议，2021年9月到期。我中心为全面提高环卫作业监控效率，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对数字化平台进行升级改造。2021年10月，在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中争取了60万元，用于平台升级改造，计划2022实施，现已开展政府采购工作，为不浪费财政资金，故2021年该项目资金未使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2020年8月至2021年8月，通过第三方公司实施平台运维，业务股、汽车运输队负责平台、终端管理，组织专人对纳入平台监控的环卫设施实行24小时监管。

（二）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各项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协同发力，不断探索并完善平台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项目监管情况

2020年8月至2021年8月，使用2020年平台运行费，由业务股、汽车运输队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一是严格执行环卫数字化平台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二是各部门协同发力，不断探索并完善环卫数字化平台建设管理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0年8月至2021年8月，使用2020年平台运行费，确保数字化平台日常正常运行，提高工作效率。

（二）项目效益情况

一是保障部分环卫车辆高效作业，维护城市环境卫生，提高我市人居环境质量；二是对部分环卫作业车辆进行实时跟踪和轨迹监控；三是对环卫作业车辆安全性提供了保障；四是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为建设中国最干净城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建设川陕甘结合部区域中心现代化城市奠定坚实的基础。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环卫事务中心实施的环卫数字化平台运行经费专项预算支出项目自评等级为合格。

（二）存在的问题

环卫数字化平台运维未有效衔接。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渗滤液处理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渗滤液处理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渗滤液处理项目由环卫事务中心垃圾处理厂负责实施，渗滤液处理是对垃圾渗滤液进行处置，使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二级排放标准。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统计年处置量约为2.55万吨，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二级排放标准。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日处理渗滤液100吨，指标值70%；质量指标：渗滤液处理达标排放，指标值COD≤100，氨氮≤15；时效指标：12个月24小时运行；成本指标：渗滤液处理费用32.9元/吨；

社会效益指标：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提高生活质量。生态效益指标：杜绝对下游水和土壤的污染；可持续影响指标：可持续作业；满意度指标:垃圾厂周边村民满意度98%以上。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对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指标值要分析并说明原因，研究提出改进措施；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渗滤液处理费项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专项运行项目。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2021年预算资金100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1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且按实际发生票据支付。

|  |  |
| --- | --- |
| 渗滤液处置余氯消毒药剂费 | 约7万元/年 |
| 渗滤液处置药剂费 | 约33万元/年 |
| 季度性检测费 | 约0.8万元/年 |
| 更换保安过滤器滤芯费用 | 约2万元/年 |
| 厌氧空调维修费用 | 约3万元/年 |
| 面粉 | 约1.7万元/年 |
| 油品 | 约1.2万元/年（润滑油、齿轮油和机油） |
| 办公室电费及渗滤液运行电费 | 约30万元/年(25000元/月） |
| 危废处置费 | 约3.8万元/年（消毒剂、除垢剂） |
| 在线监测服务费 | 约8万元/年 |
| 设备日常维护保养 | 约4.6万元/年（用电电路和附属设施等） |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为加强对项目的财务管理，保证项目资金的安全运行，项目建设资金使用采取报账制，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收支管理制度列支，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及其他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渗滤液处理项目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以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服务对象。在实施过程中，环卫事务中心制定严格的渗滤液处置管理制度和申报程序。在资金支付管理方面严格执行渗滤液处置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努力实现渗滤液处理资金报销率100%；同时各部门协同发力，不断探索并完善渗滤液处置管理制度及监管措施，进一步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渗滤液处理项目严格对标预算绩效目标，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渗滤液处理项目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保障基础工作按质按量完成；维护城市环境卫生，提高我市人居环境质量，减少了对环境的影响；改善了垃圾填埋厂周边水质，美化了居民的生活环境，为文明城市、卫生城市的创建奠定了基础。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渗滤液处理资金到位100%，资金使用符合规定，且按实际发生票据支付。渗滤液处置每年产清水约2.55万吨，均达到国家二级排放标准。改善了环境，减少了对环境的影响。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洒水车水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洒水车水费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需的专项运行项目。洒水车水费由环卫事务中心汽车运输队负责实施。该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保障城区洒水降尘面积一千多万㎡，机扫作业面积400万㎡的环境卫生质量达标；保障环卫洒水车、扫地车和环卫设施清洗车全年正常运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 数量指标 | 洒水车数量 | 17辆 |
| 扫地车数量 | 19辆 |
| 环卫设施清洗车数量 | 15辆 |
| 洒水车作业次数 | 全年5000余次 |
| 质量指标 | 达到国家洒水降尘管理规范 | ≥98% |
| 完成洒水降尘作业率 | ≥98% |
| 时效指标 | 确保洒水车正常运行 | 1年 |
| 洒水车作业时长 | 按洒水车作业规范执行 |
| 洒水车水费缴纳及时程度 | 规定时间内缴纳 |
| 成本指标 | 水费 | 4.3元/吨 |

1.总体目标：加强对扬尘和雾霾的控制，对城市道路路面进行冲洗等机械化清扫作业，提升城区空气质量和城市环境卫生质量，为创最优营商环境助力。

产出指标：产出指标主要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4个二级指标，设置了4个数量指标、2个质量指标、3个时效指标、1个成本三级指标。分别如下:

效益指标：效益指标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4个二级指标，设置了1个经济效益指标、2个社会效益指标、2个生态效益指标、2个可持续影响三级指标，分别如下：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升城市形象，促进旅游增收 | 一定程度改善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城市空气质量，创造宜居的生活环境。 | 有效改善 |
| 提升城市形象，优化营商环境 | 一定程度改善 |
| 生态效益指标 | 空气质量优良率 | ≥95% |
| 用水节约率 | ≥2%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升城市形象，促进地区发展 | 一定程度改善 |
| 提升城区空气质量，优化宜居宜业环境。 | 有效改善 |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指标主要包括满意度指标1个二级指标，设置了2个满意度三级指标。分别如下：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 满意度指标 | 城市居民对洒水降尘的满意度 | ≥85% |
| 外来人员对空气质量的满意度 | ≥85% |

2.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预算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编制行政事业单位2021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预〔2020〕7号）相关要求进行编制，并遵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广利财发〔2021〕8号）的预算管理要求执行。该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均符合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2021年洒水车水费预算经费50万元，均为区本级财政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50万元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支出44.31万元，主要用于环卫洒水车、扫地车和环卫设施清洗车水费支出。费用按实际发生报销支付。支付依据合规合法，做到专款专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洒水车水费项目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汽车运输服务队实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是严格按照《汽车运输队车辆管理制度》等单位内部规定履行职责；二是严格执行环卫中心预决算管理制度，水费据实报销。

（二）项目管理情况

洒水车水费项目严格对照预算绩效目标，保障洒水车、扫地车和环卫设施清洗车全年正常运转；制度建设方面不断完善环卫车辆管理制度及洒水车等运行机制；通过精细化管理，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一是汽车运输队加大环卫洒水车、扫地车和环卫设施清洗车的管理力度。一方面在车辆驾驶员中开展各种专业知识和安全知识的培训学习，提高驾驶员的技术水平和安全意识；另一方面，定期对该类车辆进行全面维护保养、检修，消除安全隐患，保障作业车辆正常运行。二是财务部门在该项目经费支出管理中，严格审核票据，规范账务处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洒水水费项目严格对照预算绩效目标，按时缴纳水费，确保洒水车、扫地车和环卫设施清洗车正常运行，有效提升了城市空气质量，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地区发展，高效地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提升城市形象，促进旅游增收。

2.社会效益：提升城市空气质量，创造宜居的生活环境。

3.生态效益：空气质量优良率高，且一定程度做到节约用水。

4.可持续影响：提升城市形象，促进地区发展。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项目是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为城市生态环境提供有力保障。本项目主要用于全年洒水车、扫地车和环卫设施清洗车水费，有效提升了城市空气质量，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地区发展，高效地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存在的问题

城区面积扩大，洒水车等车辆作业面积增加，水费相应增加。

（三）相关建议

建议今后增加洒水经费的投入，更好地改善城市环境。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应急处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应急处置是我单位为完成自身职能职责所必须的运行项目，由环卫事务中心汽车运输队负责实施。本项目主要用于全年魏家河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应急转运处置经费，有效防治水、土壤污染，改善环境质量。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为确保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滤液达标排放，避免外溢而发生污染环境事件，实现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

完成指标：主要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4个二级指标，设置了2个数量指标、2个质量指标、2个时效指标、2个成本三级指标。分别如下: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 数量指标 | 魏家河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全年转运吨位数量 | 全年1.69万吨 |
| 魏家河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全年转运作业车次 | 全年1000余次 |
| 质量指标 | 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达标率 | ≥98% |
| 完成转运作业率 | ≥98% |
| 时效指标 | 确保渗滤液及时转运 | 日产日清 |
| 转运车辆作业时长 | 按环卫作业车辆规范执行 |
| 成本指标 | 燃油费（柴油、汽油） | 按国家标准油价执行 |

效益指标：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4个二级指标，设置了1个经济效益指标、2个社会效益指标、1个生态效益指标、1个可持续影响三级指标，分别如下：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升城市形象，促进旅游增收 | 一定程度改善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城市环境质量，创造宜居的生活环境 | 有效改善 |
| 提升城市形象，优化营商环境 | 一定程度改善 |
| 生态效益指标 | 防治水、土壤污染 | 有效改善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升城市形象，促进地区发展 | 一定程度改善 |

满意度指标：主要包括满意度指标1个二级指标，设置了1个满意度三级指标。分别如下：

|  |  |  |
| --- | --- | ---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目标值 |
| 满意度指标 | 城市居民对环境满意度 | ≥85% |

2、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财政局根据广财建[2020]44号文件精神，下达我单位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市城区垃圾处理场渗漏液应急处置）50万元，该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广元市利州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广利财建下[2020]21号）文件要求进行预算管理。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垃圾处理场渗滤液应急处置预算经费50万元，为省级资金，截止2021年12月31日，资金到位5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魏家河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应急转运支出。2020年该项目资金支出47.42万元，2021年支出2.58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做到专款专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魏家河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应急处置项目由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汽车运输服务队实施。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卫作业车辆运行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支付程序等规章制度。

（二）项目管理情况

汽车运输队安排1名值班人员负责每天24小时监控渗滤液情况，并指派了1名值班负责人进行监督。定期对魏家河污水沟投放氨氮去除剂和聚丙烯酰胺，进行污水治理。并指定专人每天及时抽取渗滤液，另配备了一台备用水泵，保证渗滤液及时抽取。

（三）项目监管情况

该项目严格对照预算绩效目标，根据渗滤液产生的实际情况，严格按照《魏家河垃圾填埋场渗滤液转运应急预案》进行及时转运处置，有效防治垃圾填埋场水、土壤污染。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1年全年1至12月份共转运渗滤液：1028车次，16932吨，确保渗滤液的及时转运，有效防治垃圾填埋场水、土壤污染。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提升城市环境卫生质量，优化营商环境，促进旅游增收。

（2）社会效益：有效防治城区环境污染治理问题，创造宜居的生活环境。

（3）生态效益：有效防治垃圾填埋场水、土壤污染。

（4）可持续影响：提升城市形象，促进地区发展，优化宜居宜业环境。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项目保障了魏家河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及时有效转运，有效防治垃圾填埋场水、土壤污染，一定程度上促进地区生态系统的健康发展，提升了城市环境卫生质量，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1. 存在的问题

无。

1. 相关建议

无。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环卫工人高温补贴）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环卫工人高温补贴项目是对环卫工人为城市建设所做贡献的肯定，是对环卫工人的关爱，有利于营造良好的环卫事业发展氛围，维护城区环卫队伍稳定和谐。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保障环卫工人高温补贴费发放，进而提升工作效率。

具体指标如下：

数量指标：确保全体环卫工人高温补贴按15元/天·人的正常发放；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发放环卫工人高温补贴，体现了对他们的人文关怀，进一步提高环卫工人的幸福感，进而提升市容市貌，为广元人民创造出干净整洁，舒适优美的生产生活环境，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

满意度指标：环卫工人满意度为100%。

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项目自评步骤如下：一是收集评价项目的基础资料，包含项目预算依据、预算绩效指标值、项目支出凭据、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二是根据项目基础资料，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分析；三是撰写项目自评报告并上报财政，积极配合财政评价工作，落实评价整改意见。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关于调整高温津贴标准的通知》（广人社办发〔2018〕229号）文件规定，对在岗临聘人员及在岗一线在职职工发放高温补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环卫工人高温补贴项目2021年预算金额为55.22万元，为上级拨款。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到位55.2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截止2021年12月31日，该项目资金实际支出54.69万元，均用于补贴一线高温作业环卫工人。资金支付依据合法合规，年度绩效目标值吻合。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严谨高效，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二是该项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批准的资金使用方案进行审核列支，并在计划额度内使用；财务协同项目经办部门严格监控项目执行动态，把控资金支付进度。三是单位财务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该专项资金设置“专项资金管理台账”，由单位财务统一核算，并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加强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该项目由人力股确定本年度高温天数，各所队据实上报一线工作人员高温工作天数，以此计算高温津贴补助金额，最后报送财务股发放。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环卫工人高温补贴项目严格按照实际高温天数计算并发放，有效完成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任务，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构建和谐社会，巩固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促进文明城市创建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该项目完成预期对环卫一线工人的补贴，通过此次补贴，有效保障了环卫工人的切身利益，激发工作热情，提高了城市文明的魅力与温度。

（二）存在的问题。

一线环卫工人高温补贴金额较低，补贴力度不足。

（三）相关建议。

建议上级部门继续支持关爱关心环卫弱势群体，加大财政投入，提高环卫工人工资收入和补贴金额。

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605601 |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 100万元 | 执行数： | 95.1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100万元 | 其中：  财政拨款 | 95.1万元 |
| 其他资金 |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保障渗滤液处置中心全年正常运转，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二级排放标准，杜绝对下游水和土壤的污染，保护生态环境。 | | | | 保障渗滤液处置中心全年正常运转，出水水质达到国家二级排放标准，杜绝对下游水和土壤的污染，保护生态环境。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 数量指标 | 日处理渗滤液吨数 | 100吨 | 100吨 |
| 质量指标 | 渗滤液处理达标排放 | COD≤100，氨氮≤25 | COD≤100，氨氮≤25 |
| 时效指标 | 渗漏液处理效率 | 达到设计处理能力 | 达到设计处理能力 |
| 成本指标 | 渗滤液处理运行成本 | 32.9元/吨 | 32.9元/吨 |
| 效益  指标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周边环境改善率 | 100% | 100% |
| 生态效益指标 | 杜绝对下游水和土壤的污染 | 100% | 100% |
| 满意  度指标 | | 满意度  指标 | 垃圾厂周边村民满意度 | 100% | ≥98% |

2021年渗滤液处理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2021年宝轮城镇垃圾清运环卫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_605601 | | | 实施单位 | 宝轮镇 |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 285万元 | 执行数： | 285万元 |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285万元 | 其中：  财政拨款 | 285万元 | |
| 其他资金 | | 0 | 其他资金 |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保障宝轮片区环境卫生，提升市容市貌管理水平，营造舒适宜居的城市环境。 | | | | 较好的保障了宝轮片区环境卫生，提升了市容市貌管理水平，营造了舒适宜居的城市环境。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 数量指标 | 环卫工工资保险等支出 | 195万元 | | 195万元 |
| 环卫车辆运行维护 | 60万元 | | 60万元 |
| 办公经费及设施购置 | 30万元 | | 30万元 |
| 质量指标 | 保障宝轮片区环境卫生 | 100% | | 100% |
| 保障环卫车辆正常运转 | 100% | | 100% |
| 保障正常办公支出及设施采购 | 100% | | 100% |
| 时效指标 | 宝轮片区环卫正常运行 | 1年 | | 1年 |
| 成本指标 | 环卫工工资保险等支出 | 195万元 | | 195万元 |
| 环卫车辆运行维护 | 60万元 | | 60万元 |
| 办公经费及设施购置 | 30万元 | | 30万元 |
| 效益 指标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宝轮片区环境卫生，树立宝轮良好社会形象 | 98% | | 98% |
| 生态效益  指标 | 空气质量优良率及城市清洁率 | 98% | | 98%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城市发展的影响 | 提升市容 | | 提升 |
| 满意 度指标 | | 满意度  指标 | 宝轮片区居民对该地区环境卫生满意度 | 100% | | 98% |

2021年环卫车辆保险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605601 |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 120万元 | 执行数： | 120万元 |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120万元 | 其中：  财政拨款 | 120万元 | |
| 其他资金 | | 0 | 其他资金 |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1.对164辆环卫车辆购买交强险和车辆商业保险；2.降低环卫车辆交通事故率，分散财政事故赔偿风险。 | | | | 1.对164辆环卫车辆购买交强险和车辆商业保险；  2.降低环卫车辆交通事故率，分散财政事故赔偿风险。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 预期指标值 |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数量指标 | 环卫车辆数量 | | 195辆 | | 195辆 |
| 保险额度 | | 每车保险额度150万元 | | 每车保险额度150万元 |
| 质量指标 | 环卫车辆保险购买率 | | 100% | | 100% |
| 事故赔偿率 | | 100% | | 100% |
| 事故下降率 | | ≥5% | | ≥5% |
| 时效指标 | 环卫车辆保险购买时限 | | 根据车辆保险到期时间续买 | | 根据车辆保险到期时间续买 |
| 环卫车辆保险保障时限 | | 从保险公司承保之日一年 | | 从保险公司承保之日一年 |
| 成本指标 | 购买环卫车辆保险 | | 1355000元 | | 1355000元 |
| 车均保险费 | | 每车保险费6948.72元 | | 每车保险费6948.72元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减少财政支出 | | 节约赔偿费≥75% | | 节约赔偿费≥75% |
| 生态效益指标 | 提高社会风险承担能力 | | 一定程度改善 | | 一定程度改善 |  |  |
|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 一定程度改善 | | 一定程度改善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提高环卫行业车辆事故风险承担能力 | | 减轻负担≥75% | | 减轻负担≥75% |
| 促进政府管理能力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 | 一定程度改善 | | 一定程度改善 |
| 促进环卫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 | 有效促进 | | 有效促进 |
| 满意 度指标 | 满意度  指标 | 环卫工人对赔偿结果满意率 | | 达到≥90% | | 达到≥90% |
| 社会对环卫工人赔偿结果满意率 | | 达到≥90% | | 达到≥90% |

万缘垃圾压缩中转站、公厕和环卫管理房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605601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886万元 | 执行数： | 337.03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886万元 | 其中：  财政拨款 | 337.03万元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按照工程计划，完成既定工程量，确保工程早日完工。 | | | 按照工程计划完成既定工程量。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筑面积  日处理量 | 1141.67㎡  200吨 | 1141.67㎡  200吨 |
| 质量指标 | 达到国家相关配置标准 | 达到国家相关配置标准 | 按国家相关标准建设 |
| 时效指标 | 按建设计划实施 | 按建设工期计算 | 按照计划完成相应工程量 |
| 成本指标 | 建筑 | 886万元 | 337.03万元 |
| 效益  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有效的解决周边大石、雪峰、万缘片区三个区域的生活垃圾收集、处理和消纳问题 | 改善 | 改善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城市环境的影响 | 提升市容 | 提升市容 |
| 满意  度指标 | 满意度  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100% | 9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2020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605601 |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550万元 | 执行数： | 218.14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550万元 | 其中：  财政拨款 | 218.14万元 |
| 其他资金 |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在广元市主城区部分开放式小区、公共区域等处规范建设（试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50个；采购双桶不锈钢果皮箱500个，更换城区破损严重的铁质果皮；采购垃圾分类桶2500个，更换城区破损严重的生活垃圾分类桶；采购其他垃圾压缩箱4个，用于更换城区莲花路中转站、老072生活垃圾中转站破损的压缩箱；采购其他垃圾压缩车（3吨）2辆和购置生活垃圾收运平板车1辆；采购日处理200吨的垃圾分类压缩设备。 | | | 完成采购双桶不锈钢果皮箱500个，更换城区破损严重的铁质果皮；采购垃圾分类桶2500个，更换城区破损严重的生活垃圾分类桶；采购其他垃圾压缩箱4个，用于更换城区莲花路中转站、老072生活垃圾中转站破损的压缩箱；采购其他垃圾压缩车（3吨）2辆和购置生活垃圾收运平板车1辆。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数量指标 | 按照方案进行采购 | 方案完成率>65% | 67% |
| 质量指标 | 按照方案进行采购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按已完成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及时支付。 | 按进度支付 | 100% |
| 成本指标 | 共下达550万元专项资金 | 550万 | 218.14万元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满足城市生活垃圾收运需要，既美化环境，也给广大市民提供便利。 | 完成度 | 96%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更新环卫设施设备，满足市民日常生活所需，提升外来群众对广元城市印象。 | 完成度 | 98% |
| 满意  度指标 | 满意度  指标 | 广元城市居民满意度 | 100% | 9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2021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605601 | | | | | 实施单位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 |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 550万元 | | 执行数： | | 0 | |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 550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0 | | |
| 其他资金 | | | 0 | | 其他资金 | | 0 | |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 （1）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渗滤液处置站扩建项目270万元。计划对魏家河垃圾填埋场综合整治，实施雨污分流设施建设、渗滤液调节池改造等，对渗滤液实施有效收集和处置。  （2）利州区宝轮镇等12个乡镇、涉农街道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建设项目120万元。计划采购生活垃圾收运车辆9辆、生活垃圾分类桶500个、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建设14个。  （3）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转运设施建设项目100万元。计划采购可回收垃圾暂存设施90个。  （4）广元市城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监管平台建设项目60万元。计划对现有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行监管平台进行升级改造。 | | | | | | | | 正在开展政府采购及项目建设前期工作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 预期指标值 | | | |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数量指标 | 按照方案进行采购 | | 完成度 | | | | | 0% |
| 质量指标 | 按采购计划和采购合同进行验收 | | 验收合格度 | | | | | 0% |
| 时效指标 | 按已完成政府采购项目进行及时支付。 | | 按进度支付 | | | | | 0% |
| 成本指标 | 共下达550万元专项资金 | | 550万 | | | | | 0% |
| 社会效益 指标 | 满足市民需要，既美化环境，也给广大市民提供便利。 | | 满足市民需要，既美化环境，也给广大市民提供便利。 | | | | | 开展政府采购前期工作 |
| 生态效益 指标 | 果皮箱、垃圾分类桶、垃圾压缩箱及环卫车辆环保达标。 | | 满足市民需求，符合环保要求。 | | | | | 开展政府采购前期工作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环卫设施设备用于满足市民日常生活所需，对于达到报废所限或破损的环卫设施可进行更换。 | | 及时更换损坏、破损的环卫设施。 | | | | | 开展政府采购前期工作 |
| 满意  度指标 | 满意度  指标 | 100% | | 城市居民环境满意度 | | | | |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1年2021年度渗滤液处置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605601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490.32万元 | 执行数： | 490.32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490.32万元 | 其中：  财政拨款 | 490.32万元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年处理渗滤液不少于10万吨，渗滤液处理服务处理后的出水水质满足“GB16889-2008：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中的表2排放标准。 | | | 全年处理渗滤液10.4万余吨，渗滤液处理服务处理后的出水水质达到了“GB16889-2008：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中的表2排放标准。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数量指标 | 平均每月处置渗滤液原液不少于8500立方米，平均每月出清水不少于6000立方米。 | 完成度100% | 平均每月出清水不少于6000余立方米。 |
| 质量指标 | 加强日常监管、季度考核验收 | 完成度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按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及时支付。 | 按季度支付 | 100% |
| 成本指标 | 115.03元/吨 | 115.03元/吨 | 115.03元/吨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 完成度 | 垃圾处理厂渗滤液得到有效处置，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保护长江流域水质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 | 改善水质 | 100% |
| 满意  度指标 | 满意度  指标 | 垃圾厂周边村民及城市居民对环境满意度 | 100% | 98% |

2021年垃圾处理中心运行经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605601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185万元 | 执行数： | 176.9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185万元 | 其中：  财政拨款 | 176.9万元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保障垃圾处理中心全年正常运转，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填埋场彻底雨污分流，无冒泡滴漏现象，改善填埋场及周边环境，保护生态。 | | | 保障了垃圾处理中心全年正常运转，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填埋场彻底雨污分流，无冒泡滴漏现象，改善填埋场及周边环境，保护生态。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数量指标 | 消杀面积 | 约6万平方米 | 100% |
| 质量指标 | 填埋场雨污分流、消杀、周边环境治理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及时消杀分流 | 100% | 100% |
| 成本指标 | 垃圾填埋场运行费用 | 19.07元/m2 | 19.07元/m2 |
| 效益  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周边环境改善率及社会稳定率 | 改善 | 98%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改善城市环境卫生 | 提升市容 | 提升市容 |
| 满意  度指标 | 满意度  指标 | 垃圾厂周边村民及城市居民对环境满意度 | 100% | 98% |

2021年环卫作业车辆运行材料及维修工时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605601 |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预算数： | | 750万元 | 执行数： | 579.76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750万元 | 其中：  财政拨款： | 579.76万元 |
| 其他资金 |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提升车辆精细化管理，做到车辆运行安全，优化行车路线，节约经费、提高效益，进一步加强提高单车核算的制度。 | | | 提升车辆精细化管理，做到车辆运行安全，优化行车路线，节约经费、提高效益，进一步加强提高单车核算的制度。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数量指标 | 环卫作业车辆数量 | 164台 | 164台 |
| 质量指标 | 环卫作业车辆维修标准 | 验收合格，保障正常运行。 | 验收合格，保障正常运行。 |
| 时效指标 | 保障环卫作业车辆正常运行 | 1年 | 1年 |
| 成本指标 | 每车每月运行成本 | 0.28万元 | 0.28万元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报废配件回收资金入国库 | 100% | 100%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垃圾清运率，提升空气质量。 | 有效改善 | 有效改善 |
| 生态效益指标 | 及时清运垃圾，保护城市生态环境。 | ≥90% | ≥9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建立完善环卫车辆维修管理制度，提高环卫精细化管理水平。 | 一定程度改善 | 一定程度改善 |
| 满意  度指标 | 满意度  指标 | 城区居民对城区环境卫生满意度 | ≥95% | ≥95% |

2021年环卫作业车辆燃油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605601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640万元 | 执行数： | 569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640万元 | 其中：  财政拨款： | 569万元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提升车辆精细化管理，做到车辆运行安全，优化行车路线，节约经费、提高效益，进一步加强提高单车核算的制度。 | | | 提升车辆精细化管理，做到车辆运行安全，优化行车路线，节约经费、提高效益，进一步加强提高单车核算的制度。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数量指标 | 环卫作业车辆数量 | 164台 | 164台 |
| 质量指标 | 环卫作业车辆运行效率 | ≥95% | ≥95% |
| 时效指标 | 保障环卫作业车辆正常运行时长 | 1年 | 1年 |
| 成本指标 | 柴油、汽油 | 国家标准油价 | 国家标准油价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升城市环境卫生质量，促进地区旅游增收。 | 一定程度改善 | 一定程度改善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垃圾清运率，提升空气质量。 | 有效改善 | 有效改善 |
| 生态效益指标 | 空气质量优良率 | ≥90% | ≥9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升市容市貌，促进地区发展 | 一定程度改善 | 一定程度改善 |
| 满意  度指标 | 满意度  指标 | 城区居民对城区环境卫生满意度 | ≥90% | ≥90% |

2021年临聘人员社保缴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605601） | |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 1448.72万元 | | 执行数： | 1360.15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1448.72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1360.15万元 |
| 其他资金 | | 0 |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我中心临聘人员符合参保率40%，做到应保尽保 | | | | | 100%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 二级  指标 |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 数量指标 | | 参保人数 | 1953人 | 1953人 |
| 质量指标 | | 参保覆盖率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 保险每月缴纳率 | 100% | 100% |
| 成本指标 | | 各类保险缴纳成本 | 按照国家标准 | 按照国家标准 |
| 效益 指标 | | 经济效益指标 | | 提高居民社会保障度 | 100% |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对城市发展的影响 | 长期 | 长期 |
| 满意 度指标 | | 满意度  指标 | | 参保环卫工人满意度 | 100% | 100% |

2021年环卫临聘人员工资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605601 | |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 6882.3万元 | | 执行数： | 6864.33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6882.3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6864.33万元 |
| 其他资金 | | 0 |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按照预算标准，及时发放工资，确保环卫职工队伍稳定，提高环卫工人工作效率，提升市容市貌。 | | | | | 按照预算标准，及时发放工资，确保环卫职工队伍稳定，提高环卫工人工作效率，提升市容市貌。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 二级  指标 |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 数量指标 | | 临聘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 3108人 | 3108人 |
| 质量指标 | | 工资发放率 | 100% | 100% |
| 时效指标 | | 工资待遇按月发放率 | 100% | 100% |
| 成本指标 | | 清扫保洁人员工资标准 | 1800元/人.月 | 1800元/人.月 |
| 效益  指标 | | 社会效益 指标 | | 提高环卫工人收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改善 | 改善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对城市环境的影响 | 提升市容 | 提升市容 |
| 满意  度指标 | | 满意度  指标 | | 环卫工人满意度 | 100% | 98% |

2021年医废处置站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 | 实施单位 | | 医废处置站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200万元 | 执行数： | | 182.5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200万元 | 其中：  财政拨款 | | 182.5万元 |
| 其他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 保障医废处置中心全年正常运转，医废清运区域覆盖四县三区医疗机构，安全处置医疗废物，杜绝医疗废物二次污染 | | | 保障医废处置中心全年正常运转，医废清运区域覆盖四县三区医疗机构800余家，安全处置医疗废物1900余吨，杜绝医疗废物二次污染市容市貌。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 完成  指标 | 数量指标 | 年医疗废物处置吨数 | 1900余吨 | 100% | |
| 质量指标 | 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规定在48小时内完成收运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当天收运当天处置 | 当天收运 | 100% | |
| 成本指标 | 医疗废物收运及处置成本 | 2300元/吨 | 2300元/吨 | |
| 效益  指标 | 社会效益 指标 | 杜绝医疗废物病毒传播 | 100% | 10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对城市发展的影响 | 100% | 96% | |
| 满意  度指标 | 满意度  指标 | 环卫工人满意度 | 100% | 98% | |

2021存量垃圾转运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605601 | |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厂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 | 220万元 | 执行数： | 126.87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 | 220万元 | 其中：  财政拨款 | 126.87万元 |
| 其他资金 | |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争取全年转运存量垃圾10万吨，降低存量垃圾污染率，保护生态。 | | | | | 争取全年转运存量垃圾3万吨，降低存量垃圾污染率，保护生态。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 数量指标 | 治理面积 | | 约5000平方米 | 约5000平方米 |
| 质量指标 | 存量垃圾填埋场治理标准 | | 优 | 优 |
| 时效指标 | 保障项目运行时长 | | 1年 | 1年 |
| 成本指标 | 存量垃圾转运成本 | | 27元/吨 | 27元/吨 |
| 效益  指标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减少周边环境污染、维护社会稳定 | | 100% | 100% |
| 生态效益指标 | 降低存量垃圾污染率，保护生态 | | 100% | 100% |
| 满意  度指标 | | 满意度  指标 | 垃圾厂周边村民满意度 | | 100% | ≥98% |

2021年城乡垃圾收运工作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605601 | |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利州区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
|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 | 预算数： | 272.35万元 | | 执行数： | 204.38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272.35万元 | | 其中：  财政拨款： | 204.38万元 |
| 其他资金 | 0 |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 创造清洁、优美的城乡生活环境，确保农村生活垃圾的及时有效清运，切实做好农村生活垃圾一体化收集清运工作。 | | | | 创造清洁、优美的城乡生活环境，确保农村生活垃圾的及时有效清运，切实做好农村生活垃圾一体化收集清运工作。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  指标 | 数量指标 | 环卫作业车辆数量 | | 16台 | 16台 |
| 质量指标 | 城乡垃圾收运车辆运行效率 | | ≥95% | ≥95% |
| 时效指标 | 保障垃圾清运工作正常运行 | | 1年 | 1年 |
| 成本指标 | 城乡垃圾收运车辆燃料成本、车辆维修成本。 | | 国家标准油价，按照采购招标控制单价。 | 国家标准油价，按照采购招标控制单价。 |
| 效益  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提升乡村形象，促进旅游增收 | | 一定程度改善 | 一定程度改善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农村环境卫生质量。 | | 有效改善 | 有效改善 |
| 生态效益指标 | 及时清运垃圾，保护乡村生态环境。 | | ≥90% | ≥9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升乡村形象，促进乡村振兴发展 | | 一定程度改善 | 一定程度改善 |
| 满意  度指标 | 满意度  指标 | 乡村居民对垃圾清运的满意度 | ≥90% | | ≥90%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